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审计报告	1-6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156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4）第 332A015423 号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新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电力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和五、43。

1、 事项描述

浙江新能公司主要从事水能、太阳能和风能发电业务，2023年度和2022年度浙江新能公司电力销售收入分别为4,405,793,908.73元和4,508,968,336.40元。鉴于电力销售收入占比大，是浙江新能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影响关键业绩指标，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电力销售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电力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浙江新能公司销售及收款循环中与电力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对合同进行“五步法”分析，判断履约义务构成和控制权转移的时点，判断电力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是否符合准则的规定；

（3）针对未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目录确认补贴收入的审计程序：检查光伏及风力发电项目的备案文件和光伏及风力电站竣工验收鉴定书（验收报告）等，核实光伏及风力电价补助的发放主体是否具备相应的资质和权力，补助文件中索引的政策依据是否适用，申请流程是否合法合规，确定其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条件，并检查其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检查省物价局、发改委或省能源局出具的并网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通知，并与实际确认的电价进行核对，以判断公司售电单价和补贴电价计量金额的准确性；读取电量计量仪器的数据，检查上网结算单，并结合应收账款对上网电量进行函证；

（5）按照产品类别执行分析程序，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评价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6）获取审计截止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核对上网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和五、3。

1、事项描述

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浙江新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所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8,331,308,980.94元和6,843,148,755.80元。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账款和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对浙江新能公司的重要性，且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回款期的准确性，并对回款期进行重新复核及分析其合理性；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历史回款期、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

（3）检查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浙江新能公司金融工具减值政策执行，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否充分，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是否适当；

（4）检查了大额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相关支持性证据，确认其转回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5）选取样本进行函证，并对函证实施过程进行有效控制，编制应收账款函证结果汇总表，对函证结果进行评价；

（6）检查涉及应收账款的相关财务指标，并与浙江新能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指标、同行业同期相关财务指标对比分析，分析是否存在重大异常。

四、其他信息

浙江新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浙江新能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浙江新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浙江新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浙江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浙江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23,121,269.78	593,232,833.75	2,409,353,752.21	707,182,109.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415,795.57		37,851,583.84	
应收账款	五、3	7,502,362,869.31	44,169,289.87	6,189,352,803.51	46,023,635.22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6,300,000.00		33,021,769.32	
预付款项	五、5	17,210,877.96	397,000.75	18,997,566.73	500,634.13
其他应收款	五、6	86,502,186.57	215,910,804.72	84,046,211.59	211,555,291.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462,025.10	209,977,753.24	48,196,858.01	207,271,254.31
存货	五、7	8,525,208.53	633,295.62	6,408,310.84	502,035.53
合同资产	五、8	3,854,625.00		3,854,625.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3,185,000.00		233,52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835,671,402.34	1,442,128,121.15	722,725,150.30	458,175,166.07
流动资产合计		10,888,964,235.06	2,539,656,345.86	9,505,611,773.34	1,657,458,872.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37,545,000.00		1,473,7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3,233,937,523.99	11,997,406,715.24	2,874,368,163.07	10,868,642,15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444,798,266.04	244,230,022.30	291,856,464.11	288,895,581.37
投资性房地产	五、12	677,598.80		752,196.83	
固定资产	五、13	32,702,013,464.58	56,131,535.54	29,699,282,269.84	60,347,381.95
在建工程	五、14	3,439,875,121.26	128,669.90	2,501,050,178.19	261,781.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5	285,835,373.92	131,746.93	271,425,071.19	27,662.07
无形资产	五、16	383,605,249.16	6,925,404.18	365,693,541.20	7,582,691.66
开发支出	五、17	4,198,521.52		3,859,673.99	
商誉	五、18	47,804,538.48		57,349,517.8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16,663,740.21	637,908.84	16,785,334.53	703,33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161,147,767.72		117,603,081.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1,321,887,654.76	332,095,175.61	951,379,741.56	981,775,609.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42,444,820.44	14,575,232,178.54	37,151,405,233.48	13,681,966,199.55
资产总计		52,931,409,055.50	17,114,888,524.40	46,657,017,006.82	15,339,425,072.16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3	1,444,526,533.34	1,101,229,472.22	2,381,197,165.32	2,503,186,944.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24	1,718,206,810.62	2,332,196.07	1,369,444,101.68	3,217,223.93
预收款项	五、25	42,423,833.06		40,153,513.69	
合同负债	五、26			9,760,048.6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50,904,514.91	25,914,801.04	47,805,831.51	23,684,352.16
应交税费	五、28	191,544,367.56	9,361,387.64	161,636,981.75	9,723,291.23
其他应付款	五、29	1,052,597,999.09	35,922,103.21	659,705,463.21	7,429,287.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2,652,883.58		159,115,606.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3,880,088,420.44	1,101,681,803.11	2,759,198,379.22	663,723,263.07
其他流动负债	五、31			1,268,806.32	
流动负债合计		8,380,292,479.02	2,276,441,763.29	7,430,170,291.35	3,210,964,362.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2	23,053,184,754.13	4,009,583,665.01	20,666,305,104.18	4,403,618,241.99
应付债券	五、33			298,403,886.93	298,403,886.93
租赁负债	五、34	194,179,389.08	50,455.68	193,230,418.01	
长期应付款	五、35	2,747,912,908.92		3,520,453,850.1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6	36,966,676.51		38,769,776.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234,619,047.14		213,856,8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66,862,775.78	4,009,634,120.69	24,931,019,846.07	4,702,022,128.92
负债合计		34,647,155,254.80	6,286,075,883.98	32,361,190,137.42	7,912,986,491.51
股本	五、37	2,404,675,324.00	2,404,675,324.00	2,080,000,000.00	2,080,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8	6,874,010,735.16	6,821,602,809.34	4,199,871,203.56	4,147,463,277.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80,371.75	80,371.75	69,067.92	69,067.92
专项储备	五、40	11,890,494.59	5,683.44	994,807.34	
盈余公积	五、41	196,440,664.84	187,300,560.55	139,446,089.91	130,305,985.62
未分配利润	五、42	2,610,117,943.18	1,415,147,891.34	2,206,361,503.34	1,068,600,249.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097,215,533.52	10,828,812,640.42	8,626,742,672.07	7,426,438,580.65
少数股东权益		6,187,038,267.18		5,669,084,197.33	
股东权益合计		18,284,253,800.70	10,828,812,640.42	14,295,826,869.40	7,426,438,580.6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2,931,409,055.50	17,114,888,524.40	46,657,017,006.82	15,339,425,072.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省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3	4,523,417,132.95	134,164,841.77	4,598,069,021.79	56,488,545.77
减：营业成本	五、43	2,209,556,350.85	100,611,792.09	2,112,672,071.32	38,827,894.73
税金及附加	五、44	57,909,938.83	1,385,782.05	56,830,263.67	3,053,203.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45	259,392,536.40	94,229,591.87	241,600,978.89	94,771,527.12
研发费用	五、46	11,062,329.12		20,872,768.14	
财务费用	五、47	977,931,217.50	165,687,590.45	1,170,636,407.90	240,403,335.74
其中：利息费用		1,014,028,234.84	256,165,066.07	1,187,753,978.83	289,830,866.20
利息收入		38,143,952.63	91,105,480.28	17,425,069.72	49,445,386.17
加：其他收益	五、48	7,266,204.45	991,209.86	7,055,626.87	2,516,58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281,004,603.11	807,851,810.41	436,492,880.06	698,203,630.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4,381,284.85	241,018,944.81	251,466,858.67	232,234,587.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5,797,786.34	-7,689,800.00	6,619,276.86	6,575,485.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171,314,523.76	-97,030.86	-147,604,617.44	3,022,56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9,544,979.32		-20,924,233.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1,512,112.22	138,625.98	-151,236.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0,690,390.61	573,444,900.70	1,276,944,228.04	389,750,851.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54	3,395,041.92		23,841,549.53	2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55	5,262,229.21	3,499,151.38	2,147,975.46	4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8,823,203.32	569,945,749.32	1,298,637,802.11	389,374,851.52
减：所得税费用	五、56	131,011,162.78		148,277,575.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7,812,040.54	569,945,749.32	1,150,360,226.62	389,374,851.5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7,812,040.54	569,945,749.32	1,150,360,226.62	389,374,851.5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154,547.19		775,837,145.83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657,493.35		374,523,080.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03.83	11,303.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03.8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03.8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03.8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7,823,344.37	569,957,053.15	1,150,360,226.62	389,374,851.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7,165,851.02		775,837,145.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657,493.35		374,523,080.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731		0.37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2,686,051.85	69,807,846.97	4,063,508,219.39	37,997,945.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833,352.80	387,837.48	196,490,254.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53,054,851.84	32,559,877.39	71,287,679.21	36,690,87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8,574,256.49	102,755,561.84	4,331,286,152.99	74,688,822.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5,183,753.18	1,793,520.06	353,952,126.34	7,463,965.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794,267.19	100,294,152.53	280,110,803.98	90,567,84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4,799,694.74	6,174,535.22	629,093,782.21	18,631,95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22,776,690.67	34,995,027.39	157,479,969.30	61,319,99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8,554,405.78	143,257,235.20	1,420,636,681.83	177,983,76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019,850.71	-40,501,673.36	2,910,649,471.16	-103,294,943.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347,378.56	28,977,824.29	388,290,197.00	607,591,874.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733,597.44	738,613,418.81	114,107,051.82	242,483,174.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3,018.58	78,289.12	245,75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91,628,025.94	1,970,569,512.14	235,612,485.35	3,225,660,96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582,020.52	2,738,239,044.36	738,255,486.67	4,075,736,009.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67,528,967.61	49,512,302.93	3,214,338,212.25	738,30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3,364,916.67	1,235,450,790.00	333,905,000.00	2,338,301,689.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1,881,243.94	70,333,764.04	2,507,301,127.53	585,267,389.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147,494,840.00	2,374,194,840.00	215,496,586.80	3,710,411,708.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0,269,968.22	3,729,491,696.97	6,271,040,926.58	6,634,719,09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0,687,947.70	-991,252,652.61	-5,532,785,439.91	-2,558,983,083.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0,801,933.76	2,999,387,993.76	446,092,709.0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413,940.00		446,092,709.0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177,550,390.50	2,798,250,000.00	11,873,190,000.00	6,55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478,851,744.26		476,952,231.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7,204,068.52	5,797,637,993.76	12,796,234,940.17	6,558,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15,225,611.73	4,453,850,000.00	8,308,131,410.46	4,334,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5,668,521.11	425,480,784.03	1,151,037,831.32	380,053,435.3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8,885,747.43		75,594,724.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7	2,275,099,588.48	389,175.32	2,123,165,692.83	5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75,993,721.32	4,879,719,959.35	11,582,334,934.61	4,714,305,43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210,347.20	917,918,034.41	1,213,900,005.56	1,844,194,56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8,372,761.17	703,789,199.93	3,806,608,724.36	1,521,872,661.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915,011.38	589,952,908.37	2,398,372,761.17	703,789,199.93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坚印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杨立印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迪印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0	4,199,871,203.56		69,067.92	994,807.34	139,446,089.91	2,206,361,503.34	5,669,084,197.33	14,295,826,86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80,000,000.00	4,199,871,203.56		69,067.92	994,807.34	139,446,089.91	2,206,361,503.34	5,669,084,197.33	14,295,826,869.4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675,324.00	2,674,139,531.60		11,303.83	10,895,687.25	56,994,574.93	403,756,439.84	517,954,069.85	3,988,426,93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7,154,547.19	350,657,493.35	977,812,040.5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675,324.00	2,673,076,294.14						477,137,084.93	3,474,888,703.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4,675,324.00	2,673,076,294.14						477,137,084.93	3,474,888,703.0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6,994,574.93	-223,368,107.35	-319,473,117.63	-485,876,650.05	
2. 对股东的分配						56,994,574.93	-56,994,574.93	-319,473,117.63	-485,876,650.05	
3. 其他							-166,403,552.4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895,687.25			9,632,609.20	20,526,296.45	
2. 本期使用					44,087,460.87			25,882,906.66	69,970,367.53	
（六）其他					-33,191,773.62			-16,250,297.46	-49,442,071.08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04,675,324.00	6,874,010,735.16		80,371.75	11,890,494.59	196,440,664.84	2,610,117,943.18	6,187,038,267.18	18,284,253,800.7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富润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0	4,199,455,309.33		69,067.92		100,508,604.76	1,563,421,831.22	4,302,023,840.30	12,245,478,45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359,787.99	-194,577.92	-554,365.9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0,000,000.00	4,199,455,309.33		69,067.92		100,508,604.76	1,563,061,843.23	4,301,829,262.38	12,244,924,087.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894.23			994,807.34	38,937,485.15	643,299,660.11	1,367,254,934.95	2,050,902,78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837,145.83	374,523,080.79	1,150,360,226.6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8,937,485.15	-132,537,485.72	-68,077,064.63	-161,677,065.20
2. 对股东的分配						38,937,485.15	-38,937,485.15	-68,077,064.63	-161,677,065.2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94,807.34		629,310.82	1,624,118.16
2. 本期使用						7,349,705.40		4,653,512.37	12,003,217.77
（六）其他						-6,354,898.06		-4,024,201.55	-10,379,099.61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0	4,199,871,203.56		69,067.92	994,807.34	139,446,089.91	2,206,361,503.34	5,669,084,197.33	14,295,825,859.4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平杨印立



傅迪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新加坡新能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0	4,147,463,277.74		69,067.92		130,305,985.62	7,426,438,580.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0,000,000.00	4,147,463,277.74		69,067.92		130,305,985.62	7,426,438,580.6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4,675,324.00	2,674,139,531.60		11,303.83	5,683.44	56,994,574.93	3,402,374,05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675,324.00	2,673,076,294.14					569,945,749.3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24,675,324.00	2,673,076,294.14					2,997,751,618.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6,994,574.93	-166,403,532.42
2. 对股东的分配						56,994,574.93	-166,403,532.42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683.44	5,683.44
1. 本期提取						257,008.42	257,008.42
2. 本期使用						-251,324.98	-251,324.9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04,675,324.00	6,821,602,809.34		80,371.75	5,683.44	187,300,560.55	10,828,812,540.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浙江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0	4,147,047,383.51		69,067.92		91,368,500.47	811,762,883.57	7,130,247,83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80,000,000.00	4,147,047,383.51		69,067.92		91,368,500.47	811,762,883.57	7,130,247,835.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894.23				38,937,485.15	256,837,365.80	296,190,74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374,851.52	389,374,851.5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80,000,000.00	4,147,463,277.74		69,067.92	29,595.42	130,305,985.62	1,068,600,249.37	7,426,438,580.65
		415,894.23			-29,595.4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浙江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6月16日在该公司基础上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8月1日，经浙江省财政厅发布《关于省水利集团公司注册资本的复函》（浙财企二字[2002]32号）批准，由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发起设立，并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4200262XL。本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凤起东路8号。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7,200.00万元，股本总数187,200.00万股，其中国有发起人持有187,200.00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

2021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8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20,8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8,000.00万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5月14日出具致同验字（2021）第332C000250号验资报告审验。

2021年5月25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股票简称“浙江新能”，证券代码为“600032”。

2023年4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93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A股股票324,675,324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9.24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2,248,375.6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7,751,618.14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4,675,324.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673,076,294.14元。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24,675,324.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404,675,324.00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18日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332C000177号验资报告审验。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综合办公室、计划发展部、生产安全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资产经营部等部门，拥有110家子公司，名称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简称
1	浙江浙能北海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北海公司
2	浙江浙能华光潭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华光潭公司
3	景宁畲族自治县大洋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景宁大洋公司
4	龙泉市岩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龙泉岩樟溪公司
5	浙江松阳谢村源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松阳谢村源公司

6	浙江松阳安民水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松阳安民公司
7	浙江龙川水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龙川公司
8	浙江浙能长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兴新能源公司
9	浙江浙能环亚松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环亚松阳公司
10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衢州力诺公司
11	永修县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永修浙源公司
12	杭州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浙源公司
13	浙江浙能嘉兴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嘉兴风电公司
14	浙江松阳浙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松阳浙源公司
15	宁波江北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江北公司
16	浙能松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能松阳公司
17	中卫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卫正泰公司
18	中卫清银源星太阳能有限责任公司	中卫清银公司
19	金昌帷盛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金昌帷盛公司
20	民勤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民勤正泰公司
21	永昌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永昌正泰公司
22	高台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高台正泰公司
23	嘉峪关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嘉峪关正泰公司
24	敦煌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敦煌天润公司
25	敦煌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敦煌正泰公司
26	瓜州县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瓜州光源公司
27	金昌清能电力有限公司	金昌清能公司
28	宁波杭州湾新区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杭州湾公司
29	舟山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浙源公司
30	江苏双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双创公司
31	东台双创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东台双创公司
32	如东锦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锦康新能源公司
33	浙江新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能企管公司
34	宁夏浙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夏新能源公司
35	五家渠浙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五家渠新能公司
36	五家渠浙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五家渠光伏公司
37	青海浙能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青海浙能公司
38	大柴旦浙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柴旦公司
39	浙江清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清能发展公司

40	浙江浙能航天氢能技术有限公司	氢能技术公司
41	宁波聚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聚和新能源
42	宁海聚合光伏工程有限公司	聚合光伏公司
43	浙江瑞旭投资有限公司	瑞旭投资公司
44	新疆爱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爱康公司
45	青海昱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昱辉公司
46	柯坪嘉盛阳光电力有限公司	柯坪嘉盛公司
47	苏州慧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苏州慧康公司
48	湖南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中康公司
49	无锡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无锡中康公司
50	丹阳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丹阳中康公司
51	宿州恒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州新能源公司
52	内蒙古四子王旗神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四子王旗能源公司
53	徐州统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新能源公司
54	泰州中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泰州新能源公司
55	赣州市南康区爱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赣州新能源公司
56	济南统联新能源有限公司	济南新能源公司
57	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特克斯太阳能公司
58	九州方园博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博州新能源公司
59	新疆伊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伊阳能源公司
60	新疆聚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聚阳能源公司
61	九州方园博乐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博乐新能源公司
62	中机国能龙游新能源有限公司	龙游新能源公司
63	格尔木浙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格尔木浙新光伏公司
64	丹阳市光煦新能源有限公司	丹阳光煦公司
65	丹阳市帷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丹阳帷瑞公司
66	乾安浙新能发电有限公司	乾安浙新能公司
67	四川浙新能沙湾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沙湾公司
68	四川浙新能长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四川长柏公司
69	武强县特百乐新能源有限公司	武强特百乐公司
70	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绿能电力公司
71	浙能绿能新能源（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有限公司	浙能绿能新能源公司
72	浙江浙能嵊泗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嵊泗海上公司
73	新疆浙能国综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国综公司

74	浙江浙能临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浙能临海海上公司
75	青海浙新能青发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青发公司
76	青海华拓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华拓公司
77	青海华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华恒公司
78	青海华益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华益公司
79	亚洲新能源电力（瓜州）有限公司	亚洲新能公司
80	克拉玛依浙能城投能源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浙能公司
81	双鸭山浙新能源有限公司	双鸭山浙能新能源公司
82	塔什库尔干浙能国综新能源有限公司	塔什库尔干浙能新能源公司
83	莎车浙能国综新能源有限公司	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
84	远景绥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远景绥滨公司
85	秦皇岛抚宁区浙新能源有限公司	秦皇岛抚宁浙能公司
86	博乐市浙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博乐浙能公司
87	建德市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建德浙光公司
88	克拉玛依浙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克拉玛依浙能新能源公司
89	浙能绿能(磐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能绿能(磐安)公司
90	常山浙新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常山浙能电力公司
91	常山浙新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常山浙能光伏公司
92	浙江浙能富阳常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浙能富阳公司
93	镇江领翌新能源有限公司	镇江领翌新能源公司
94	丹阳市领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丹阳领航新能源公司
95	丹阳市领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丹阳领跑新能源公司
96	青海格尔木港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格尔木港青公司
97	浙江浙能高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浙江高峰公司
98	克拉玛依绿能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克拉玛依绿能基金
99	常山绿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常山绿能光伏公司
100	浙江浙能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吉电公司
101	浙能景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能景泰公司
102	甘肃浙能陇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浙能陇信公司
103	琼海耀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琼海耀辰公司
104	浙江浙能浦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浙江浙能浦江公司
105	浙能（那曲）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能那曲公司
106	浙江浙能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新能运管公司

107	杭州新太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新太公司
108	浙江广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广胜公司
109	五家渠海天达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110	杭州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浙新能公司

注：序号 17 至序号 27 共 11 家公司，以下统称甘宁光伏公司；本公司之分公司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洞头风力发电分公司以下简称洞头分公司。

主要经营活动：水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及风力发电项目、氢能设备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及电力销售。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6、附注三、19 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收股利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金额超过1千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	应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1千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当期发生额或期末余额大于1亿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公司合并总收入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收入金额占公司合并总收入5%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个投资项目金额占公司合并资产总额0.5%以上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购买子公司情况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

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

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水力发电电费及其他发电基础电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已纳入可再生能源目录补贴款
-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未纳入可再生能源目录补贴款
- 应收账款组合 4：应收其他发电电费和其他款项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质量保证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资金往来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备用金及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

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

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和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周转材料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

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5	0-3	5.00-2.16
机器设备	5-30	0-5	20.00-3.17
运输设备	6		16.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4-10		25.00-10.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水电站	水力发电机组通过 72 小时试运行并实现并网发电
风电站	风力发电机组通过 240 小时试运行并实现并网发电
光伏电站	光伏发电机组通过 240 小时试运行并实现并网发电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

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25-50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海域使用权	28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软件	5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其他	5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

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0、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

（“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电力销售在客户取得上网电量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具体如下：

A、向电力公司的电力销售：根据经电力公司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B、向用户的电力销售：根据公司、用户签订的协议，根据各方确认的月度实际用电量按合同电价确认收入。

本公司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A、设备销售按照合同约定交付产品，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B、安装调试服务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后获取调试报告后确认收入。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9、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

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4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

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售后回租

承租人和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0、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31、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政部和应急部制定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

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91,54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62,953.49
未分配利润	337,339.49
少数股东权益	-8,748.68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年度)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100,449.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867.21
少数股东损益	38,581.97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162,028.99	15,441,052.18	117,603,08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8,643,899.82	15,212,910.55	213,856,810.37
未分配利润	2,206,086,031.06	275,472.28	2,206,361,503.34
少数股东权益	5,669,131,527.98	-47,330.65	5,669,084,197.33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149,060,083.03	-782,507.54	148,277,575.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5,201,885.56	635,260.27	775,837,145.83
少数股东损益	374,375,833.52	147,247.27	374,523,080.79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2022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843,357.39	8,367,269.34	84,210,626.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033,515.68	8,921,635.25	79,955,150.93
未分配利润	1,563,421,631.22	-359,787.99	1,563,061,843.23
少数股东权益	4,302,023,840.30	-194,577.92	4,301,829,262.38

②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净资产	--	-554,365.91
其中：留存收益	--	-359,787.99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	100,449.18	782,507.54
期末净资产	328,590.81	--
其中：留存收益	337,339.49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1) 报告期内，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中卫正泰公司	15
中卫清银公司	15
金昌帷盛公司	15
民勤正泰公司	15
永昌正泰公司	15
高台正泰公司	15
嘉峪关正泰公司	15
敦煌天润公司	15
敦煌正泰公司	15
瓜州光源公司	15
金昌清能公司	15
宁夏新能源公司	15
五家渠新能公司	15
五家渠光伏公司	15
大柴旦公司	15
氢能技术公司	15
新疆爱康公司	15
青海昱辉公司	15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柯坪嘉盛公司	15
四子王旗能源公司	15
特克斯太阳能公司	15
博州新能源公司	15
伊阳能源公司	15
聚阳能源公司	15
博乐新能源公司	15
格尔木浙新光伏公司	15
四川沙湾公司	15
四川长柏公司	15
浙能绿能新能源公司	15
青海华拓公司	15
青海华恒公司	15
青海华益公司	15
亚洲新能公司	15
塔什库尔干浙能新能源公司	15
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	15
博乐浙能公司	15
克拉玛依浙能新能源公司	15
浙能景泰公司	15
甘肃浙能陇信公司	15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15
格尔木港青公司	15
浙能那曲公司	15
景宁大洋公司	20
杭州浙源公司	20
新能企管公司	20
聚和新能源	20
苏州慧康公司	20
湖南中康公司	20
无锡中康公司	20
丹阳中康公司	20
徐州新能源公司	20
泰州新能源公司	20

赣州新能源公司	20
济南新能源公司	20
浙江浙新能运管公司	20
杭州新太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报告期内，克拉玛依绿能产业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合伙企业合伙人所得税以每一个合伙人为纳税义务人，合伙企业合伙人是自然人的，缴纳个人所得税；合伙人是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以上基础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氢能技术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3001576）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三年。

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本公司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上述所称设备、器具是指除房屋、建筑物以外的固定

资产。

④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4]5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条规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电网企业电网新建项目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年第26号），以下子公司从事太阳能和风力发电项目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各子公司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间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三年免税期	三年减半期
永修浙源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杭州浙源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嘉兴风电公司	2021.1.1-2023.12.31	2024.1.1-2026.12.31
松阳浙源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宁波江北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金昌帷盛公司二期项目	2021.1.1-2023.12.31	2024.1.1-2026.12.31
嘉峪关正泰公司二期项目	2021.1.1-2023.12.31	2024.1.1-2026.12.31
宁波杭州湾公司	2019.1.1-2021.12.31	2022.1.1-2024.12.31
舟山浙源公司	2019.1.1-2021.12.31	2022.1.1-2024.12.31
东台双创公司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宁夏新能源公司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五家渠新能公司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五家渠光伏公司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大柴旦公司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聚和新能源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聚合光伏公司	2020.1.1-2022.12.31	2023.1.1-2025.12.31
苏州慧康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湖南中康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无锡中康公司	2018.1.1-2020.12.31	2021.1.1-2023.12.31
格尔木浙新光伏公司	2022.1.1-2024.12.31	2025.1.1-2027.12.31
丹阳光煦公司	2022.1.1-2024.12.31	2025.1.1-2027.12.31
丹阳帷瑞公司	2022.1.1-2024.12.31	2025.1.1-2027.12.31
武强特百乐公司	2022.1.1-2024.12.31	2025.1.1-2027.12.31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能绿能新能源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浙能临海海上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青海华益公司三期项目	2019.1.1-2021.12.31	2022.1.1-2024.12.31
亚洲新能公司	2021.1.1-2023.12.31	2024.1.1-2026.12.31
塔什库尔干浙能新能源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远景绥滨公司	2021.1.1-2023.12.31	2024.1.1-2026.12.31
博乐浙能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建德浙光公司	2022.1.1-2024.12.31	2025.1.1-2027.12.31
浙能绿能(磐安)公司	2024.1.1-2026.12.31	2027.1.1-2029.12.31
常山浙能光伏公司	2024.1.1-2026.12.31	2027.1.1-2029.12.31
丹阳领航新能源公司	2024.1.1-2026.12.31	2027.1.1-2029.12.31
丹阳领跑新能源公司	2024.1.1-2026.12.31	2027.1.1-2029.12.31
格尔木港青公司	2022.1.1-2024.12.31	2025.1.1-2027.12.31
浙能那曲公司	2024.1.1-2026.12.31	2027.1.1-2029.12.31
杭州新太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2023.1.1-2025.12.31	2026.1.1-2028.12.31

(2) 增值税

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0万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对上述政策进行了更新，自2021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5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对上述政策进行了更新，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②根据2015年6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文件，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418,915,011.33	2,405,960,842.18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816,391,394.22	2,245,785,516.45
其他货币资金	4,206,258.45	3,392,910.03
合计	2,423,121,269.78	2,409,353,752.21

说明：存放财务公司款项指本公司存放于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银行存款。

受限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住房资金	3,279,925.38	3,392,909.98
其他货币资金-农垦保证金	926,333.02	
银行存款		7,588,081.06
其中：定期存款应计利息		
合计	4,206,258.40	10,980,991.04

期末，本公司除上述银行存款和存放于浙江省省直单位住房基金管理中心的住房资金外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5,415,795.57		5,415,795.57	37,851,583.84		37,851,583.84

- (1)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3)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 失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15,795.57	100.00			5,415,795.5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415,795.57	100.00			5,415,795.57
合计	5,415,795.57	100.00			5,415,795.57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 失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51,583.84	100.00				37,851,583.8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7,851,583.84	100.00				37,851,583.84
合计	37,851,583.84	100.00				37,851,583.84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622,153,285.91	2,554,236,426.39
1至2年	1,820,487,518.76	1,906,382,761.15
2至3年	1,789,506,186.51	1,490,383,310.05
3至4年	1,359,638,126.59	816,501,607.08
4至5年	683,758,868.51	75,644,651.13
5年以上	55,764,994.66	
小计	8,331,308,980.94	6,843,148,755.80
减：坏账准备	828,946,111.63	653,795,952.29
合计	7,502,362,869.31	6,189,352,803.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31,308,980.94	100.00	828,946,111.63	9.95	7,502,362,869.31	
其中：组合1	259,441,531.37	3.12	1,297,286.19	0.50	258,144,245.18	
组合2	6,800,644,261.45	81.63	690,517,046.16	10.15	6,110,127,215.29	
组合3	1,192,525,388.39	14.31	136,738,368.81	11.47	1,055,787,019.58	
组合4	78,697,799.73	0.94	393,410.47	0.50	78,304,389.26	
合计	8,331,308,980.94	100.00	828,946,111.63	9.95	7,502,362,869.31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43,148,755.80	100.00	653,795,952.29	9.55	6,189,352,803.51
其中：组合 1	197,331,213.09	2.88	986,656.09	0.50	196,344,557.00
组合 2	5,440,990,290.16	79.51	523,902,128.98	9.63	4,917,088,161.18
组合 3	1,140,447,051.38	16.67	128,585,266.20	11.27	1,011,861,785.18
组合 4	64,380,201.17	0.94	321,901.02	0.50	64,058,300.15
合计	6,843,148,755.80	100.00	653,795,952.29	9.55	6,189,352,803.5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653,795,952.29
本期计提	171,618,325.85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销	
其他	3,531,833.49
期末余额	828,946,111.6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2,713,769,915.55		2,713,769,915.55	32.56	270,269,771.74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1,779,905,044.07		1,779,905,044.07	21.35	187,923,210.39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226,957,730.73		1,226,957,730.73	14.72	100,125,536.41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959,958,282.82		959,958,282.82	11.52	105,737,416.52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885,369,399.01		885,369,399.01	10.62	102,410,604.49
合计	7,565,960,372.18		7,565,960,372.18	90.77	766,466,539.55

4、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6,300,000.00	33,021,769.32
应收账款		
小计	6,300,000.00	33,021,769.32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6,300,000.00	33,021,769.32

说明：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中本公司不存在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5、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130,638.91	87.91	18,476,643.45	97.25
1至2年	1,837,398.07	10.68	233,250.66	1.23
2至3年	53,312.31	0.31	37,170.59	0.20
3年以上	189,528.67	1.10	250,502.03	1.32
合计	17,210,877.96	100.00	18,997,566.73	100.00

（2）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8,692,347.9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50%。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462,025.10	48,196,858.01
其他应收款	36,040,161.47	35,849,353.58
合计	86,502,186.57	84,046,211.5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402,100.70	38,707,100.70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246,097.37	8,246,097.37
丽水玉溪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3,340,000.00	
三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73,827.03	
嘉兴穗禾浙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3,659.94
小计	50,462,025.10	48,196,858.0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50,462,025.10	48,196,858.01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402,100.70	4-5年	尚未发放	否

(2)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9,047,528.37	14,269,601.06
1至2年	5,610,820.80	14,557,052.96
2至3年	14,459,181.55	864,118.03
3年以上	8,819,358.97	8,045,265.13
小计	37,936,889.69	37,736,037.18
减：坏账准备	1,896,728.22	1,886,683.60
合计	36,040,161.47	35,849,353.58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往来款	24,984,982.22	1,249,303.72	23,735,678.50	17,591,694.03	879,584.71	16,712,109.32
保证金和押金	11,910,388.66	595,348.56	11,315,040.10	10,279,588.03	513,979.40	9,765,608.63
备用金和其他	1,041,518.81	52,075.94	989,442.87	9,864,755.12	493,119.49	9,371,635.63
合计	37,936,889.69	1,896,728.22	36,040,161.47	37,736,037.18	1,886,683.60	35,849,353.58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936,889.69	5.00	1,896,728.22	36,040,161.47
资金往来款	24,984,982.22	5.00	1,249,303.72	23,735,678.50
保证金和押金	11,910,388.66	5.00	595,348.56	11,315,040.10
备用金和其他	1,041,518.81	5.00	52,075.94	989,442.87
合计	37,936,889.69	5.00	1,896,728.22	36,040,161.47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划分依据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36,037.18	5.00	1,886,683.60	35,849,353.58	
资金往来款	17,591,694.03	5.00	879,584.71	16,712,109.32	未逾期
保证金和押金	10,279,588.03	5.00	513,979.40	9,765,608.63	未逾期
备用金和其他	9,864,755.12	5.00	493,119.49	9,371,635.63	未逾期
合计	37,736,037.18	5.00	1,886,683.60	35,849,353.58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886,683.60			1,886,683.60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03,802.09			303,802.0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13,846.71			313,846.71
期末余额	1,896,728.22			1,896,728.22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债务重组利得	17,353,967.82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3 年[注 1]	45.74	867,698.39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7,300,000.00	3 年以上	19.24	365,000.00
浙江广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5,918,208.49	1 年以内	15.60	295,910.42
甘孜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和押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	4.22	80,000.00
浙江广胜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658,649.72	1 年以内	1.74	32,932.49
合计		32,830,826.03		86.54	1,641,541.30

注：本公司对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账龄 1 年以内的金额为 5,650.16 元；账龄 1 至 2 年的金额为 2,955,037.25 元；账龄 2 至 3 年的金额为 14,393,280.41 元。

7、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06,211.87		8,306,211.87	5,724,763.57		5,724,763.57
周转材料	218,996.66		218,996.66	683,547.27		683,547.27
合计	8,525,208.53		8,525,208.53	6,408,310.84		6,408,310.84

8、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4,057,500.00	4,057,500.00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2,875.00	202,875.00
小计	3,854,625.00	3,854,625.0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合计	3,854,625.00	3,854,625.00

9、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590,766,890.16	701,423,829.72
预付股权款	240,000,000.00	
预缴所得税	4,904,512.18	21,300,475.21
其他		845.37
合计	835,671,402.34	722,725,150.3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①合营企业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 泗海上风力发电有 限公司	735,108,107.29		50,000,000.00		95,975,218.35		847,415.83	102,180,333.77		1,189,081.56	780,939,489.26	
小计	735,108,107.29		50,000,000.00		95,975,218.35		847,415.83	102,180,333.77		1,189,081.56	780,939,489.26	
②联营企业												
杭州临安青山殿水 电开发有限公司	35,413,342.39				2,982,116.20			2,483,208.76			35,912,249.83	
金华市沙畈二级电 站有限公司	9,429,716.29				946,228.51			1,155,000.00			9,220,944.80	
泰顺仙居水力发电 有限公司	20,356,119.04				1,303,312.61			2,301,000.00			19,358,431.65	
丽水玉溪水利枢纽 有限责任公司	54,619,823.02				1,205,493.94			6,680,000.00			49,145,316.96	
云和县石塘水电站	27,373,351.19				-2,615,078.43			3,993,754.40			20,764,518.36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 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9,098,607.26				25,250,879.27			21,850,000.00			242,499,486.53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 有限公司	661,146,334.84				39,508,216.46	11,303.83	-9,935.03	10,300,870.80			690,355,049.30	
浙江景宁惠宁电力 发展有限公司	14,092,849.66				1,643,347.26			2,469,751.27			13,266,445.65	
瑞安市高湖水电有 限公司	1,180,881.63				-12,607.49			132,500.00			1,035,774.14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77,105,444.61				12,159,859.12			9,467,600.00			279,797,703.73	
松阳大岭坪水电开 发有限责任公司	1,098,791.19				52,833.88						1,151,625.07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191,706,926.58				39,099,330.10		87,384.11	34,444,444.44			196,449,196.35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29,616,351.68				79,421.66		2,596.14				29,698,369.48	
浙江衢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56,960,000.00		28,510,000.00								85,470,000.00	
杭州武强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12,066,495.90				-601,871.37						11,464,624.53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3,713,688.69				9,939,786.44		119,116.71	2,761,500.00			61,011,091.84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204,354.19				14,046,976.42		16,659.69	7,920,500.00			166,347,490.30	
浙江泰顺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3,370,000.00		20,705,250.00								44,075,250.00	
河北新华龙科技有限公司	102,646,922.41		23,731,166.67		26,527,119.72			32,300,000.00			120,605,208.80	
浙江天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青海华俊新能源有限公司	76,560,055.21				6,835,220.32						83,395,275.53	
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	31,500,000.00				55,481.88						31,555,481.88	
浙江松阳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61,538,500.00								161,538,500.00	
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80,000.00								8,880,000.00	
小计	2,139,260,055.78		273,364,916.67		178,406,066.50	11,303.83	215,821.62	138,260,129.67			2,452,998,034.73	
合计	2,874,368,163.07		323,364,916.67		274,381,284.85	11,303.83	1,063,237.45	240,440,463.44		1,189,081.56	3,233,937,523.9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47,944,719.18	291,856,464.11
债务工具投资	196,853,546.86	
合计	444,798,266.04	291,856,464.11

12、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07,652.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307,652.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55,455.17
2.本期增加金额	74,598.03
其中：计提或摊销	74,598.0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630,053.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7,598.80
2.期初账面价值	752,196.83

13、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2,701,927,052.43	29,699,282,269.84
固定资产清理	86,412.15	
合计	32,702,013,464.58	29,699,282,269.8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595,574,525.34	23,981,739,149.08	52,700,698.00	188,674,421.93	36,818,688,794.35
2.本期增加金额	1,653,733,441.45	3,605,348,263.09	4,198,189.76	107,689,233.80	5,370,969,128.1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购置	29,143,738.44	16,141,543.96	3,922,960.40	13,493,829.80	62,702,072.60
(2) 在建工程转入	1,486,697,769.80	2,811,854,511.11		86,907,263.39	4,385,459,544.30
(3) 企业合并增加		325,942,670.73		162.58	325,942,833.31
(4) 其他增加	137,891,933.21	451,409,537.29	275,229.36	7,287,978.03	596,864,677.89
3.本期减少金额	173,455,617.45	510,723,088.62	1,497,019.00	8,397,610.39	694,073,335.46
(1) 处置或报废	678,660.41	8,848,936.53	1,497,019.00	7,866,707.76	18,891,323.70
(2) 其他减少	172,776,957.04	501,874,152.09		530,902.63	675,182,011.76
4.期末余额	14,075,852,349.34	27,076,364,323.55	55,401,868.76	287,966,045.34	41,495,584,586.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138,545,628.12	3,825,050,726.88	41,298,041.65	90,907,722.60	7,095,802,119.25
2.本期增加金额	393,302,197.69	1,329,630,199.18	3,398,804.84	30,880,945.29	1,757,212,147.00
(1) 计提	372,117,031.35	1,286,908,281.94	3,398,804.84	30,705,629.85	1,693,129,747.98
(2) 其他增加	21,185,166.34	42,721,917.24		175,315.44	64,082,399.02
3.本期减少金额	15,548,582.40	57,784,642.40	1,497,019.00	8,130,893.15	82,961,136.95
(1) 处置或报废	291,360.59	8,740,966.36	1,497,019.00	7,843,930.15	18,373,276.10
(2) 其他减少	15,257,221.81	49,043,676.04		286,963.00	64,587,860.85
4.期末余额	3,516,299,243.41	5,096,896,283.66	43,199,827.49	113,657,774.74	8,770,053,129.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862,600.00	19,682,488.45	55,642.38	3,674.43	23,604,405.2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862,600.00	19,682,488.45	55,642.38	3,674.43	23,604,405.2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55,690,505.93	21,959,785,551.44	12,146,398.89	174,304,596.17	32,701,927,052.43
2.期初账面价值	9,453,166,297.22	20,137,005,933.75	11,347,013.97	97,763,024.90	29,699,282,269.84

注：固定资产合并增加系本公司购买子公司浙江广胜公司所致。

说明：期末，本公司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9,590,192,266.37 元。

① 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②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2,751,070.22

③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金昌清能公司综合楼及其他	2,348,795.78	产权办理中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洞头分公司生活综合楼	4,539,512.36	产权办理中
宿州新能源公司综合楼	2,374,709.12	产权办理中
浙能临海风电公司综合楼	35,930,847.73	产权办理中
青海华益公司综合楼	8,121,541.48	产权办理中
青海华恒公司综合楼	9,094,823.27	产权办理中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机器设备	86,412.15	

14、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3,439,875,121.26	2,501,050,178.19
工程物资		
合计	3,439,875,121.26	2,501,050,178.19

①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格尔木浙新能源光伏项目			195,713,730.74			195,713,730.74
浙新能源智能管控平台松阳分中心	14,464,405.00		14,464,405.00	14,464,405.00		14,464,405.00
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150MW光伏复合发电项目			456,087,283.60			456,087,283.60
"农业+新能源"100MW光伏项目	295,298,274.75		295,298,274.75	47,407,778.94		47,407,778.94
丹阳市陵口镇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6,760,906.81		206,760,906.81	111,649,025.00		111,649,025.00
浙能国综莎车县1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454,413,951.66		454,413,951.66	373,384,111.06		373,384,111.06
浙能国综塔什库尔干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221,245,720.48		221,245,720.48	38,077,972.93		38,077,972.93
浙能台州1号海上风电			825,180,801.03			825,180,801.03
浙能城投乌尔禾100MW光伏发电项目	398,611,812.08		398,611,812.08	177,098,963.87		177,098,963.87
浙能博乐市50MW风电项目	138,798,199.06		138,798,199.06	46,654,571.17		46,654,571.17
格尔木港青公司乌图美仁5万千瓦平价光伏项目			191,731,510.31			191,731,510.31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账 面 余 额	减 值 准 备	账 面 净 值	账 面 余 额	减 值 准 备	账 面 净 值
延陵镇1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69,038,930.34		669,038,930.34	3,542,382.35		3,542,382.35
浙能嘉黎县仓康村50MW光储项目	191,376,511.63		191,376,511.63			
托浪岗49MW、二牧场48MW分散式风电项目	526,478,088.48		526,478,088.48			
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50MMW光伏复合发电项目	133,287,382.47		133,287,382.47			
其他	190,100,938.50		190,100,938.50	20,057,642.19		20,057,642.19
合 计	3,439,875,121.26		3,439,875,121.26	2,501,050,178.19		2,501,050,178.1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②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余额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格尔木浙新能源光伏项目	195,713,730.74	4,746,718.02	200,460,448.76		7,038,049.24	3,470,018.02	2.83		225,131,900.00	100.00	100.00	自筹和贷款
浙新能源智能管控平台松阳分中心	14,464,405.00							14,464,405.00	31,200,000.00	46.36	46.00	自筹
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150MW光伏复合发电项目	456,087,283.60	276,453,687.90	732,540,971.50		6,035,733.66	3,026,578.53	3.47		641,762,300.00	100.00	100.00	自筹和贷款
浙能台州1号海上风电	825,180,801.03	2,609,356,167.15	3,434,536,968.18		40,932,493.13	35,727,498.67	3.23		3,984,937,500.00	100.00	100.00	自筹、募股资金和贷款
浙能国综莎车县1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373,384,111.06	81,029,840.60			15,495,814.85	11,990,130.82	3.25	454,413,951.66	544,660,000.00	83.43	83.00	自筹和贷款
丹阳市陵口镇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11,649,025.00	95,111,881.81			5,504,983.34	5,413,153.82	3.30	206,760,906.81	230,043,700.00	89.88	90.00	自筹和贷款
浙能城投乌尔禾100MW光伏发电项目	177,098,963.87	221,512,848.21			5,164,716.61	4,458,389.18	3.26	398,611,812.08	500,803,300.00	79.59	80.00	自筹和贷款
格尔木港青公司乌图美仁5万千瓦平价光伏项目	191,731,510.31	5,946,090.19	197,677,600.50		7,990,702.22	4,661,590.19	4.52		250,381,648.60	100.00	100.00	自筹和贷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和无形资产	其他 减少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期末余额	预算数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资金 来源
"农业+新能 源"100MW光 伏项目	47,407,778.94	247,890,495.81			7,483,694.99	5,800,247.02	3.28	295,298,274.75	422,300,000.00	69.93	70.00	自筹 和贷 款
浙能国综塔什 库尔干50兆瓦 光伏发电项目	38,077,972.93	183,167,747.55			7,152,046.47	5,684,651.70	3.41	221,245,720.48	271,170,000.00	81.59	82.00	自筹 和贷 款
浙能博乐市 50MW风电项 目	46,654,571.17	92,143,627.89			4,050,750.47	4,050,750.47	2.93	138,798,199.06	332,288,400.00	41.77	42.00	自筹 和贷 款
延陵镇150MW 渔光互补光伏 发电项目	3,542,382.35	665,496,547.99			12,825,073.15	11,380,707.58	3.20	669,038,930.34	820,439,500.00	81.55	82.00	自筹 和贷 款
浙能嘉黎县仓 康村50MW光 储项目		191,376,511.63			515,777.77	515,777.77	2.20	191,376,511.63	282,256,400.00	67.80	68.00	自筹 和贷 款
托浪岗 49MW、二牧 场48MW分散 式风电项目		526,478,088.48			34,856,616.22			526,478,088.48	562,344,600.00	93.62	94.00	自筹 和贷 款
浙能宁东基地 光伏产业园 50MMW光伏复 合发电项目		133,287,382.47						133,287,382.47	2,614,000,000.00	5.10	5.00	自筹 和贷 款
合计	2,480,992,536.00	5,333,997,635.70	4,565,215,988.94		155,046,452.12	96,179,493.77		3,249,774,182.76	11,713,719,248.6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5、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116,282.83	66,972,843.07	1,200,531.69	552,872.94	295,842,530.53
2.本期增加金额	60,089,112.06	1,521,544.93	10,170,927.08		71,781,584.07
(1) 租入	60,072,796.18	1,521,544.93	10,170,927.08		71,765,268.19
(2) 其他增加	16,315.88				16,315.88
3.本期减少金额	36,846,710.88	60,098.32	1,200,531.69	223,423.25	38,330,764.14
其中：其他减少	36,846,710.88	60,098.32	1,200,531.69	223,423.25	38,330,764.14
4.期末余额	250,358,684.01	68,434,289.68	10,170,927.08	329,449.69	329,293,350.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14,158.39	11,300,540.73	929,443.90	73,316.32	24,417,459.34
2.本期增加金额	13,546,988.83	5,973,190.24	2,082,752.44	165,901.37	21,768,832.88
(1) 计提	12,161,883.81	5,973,190.24	2,082,752.44	165,901.37	20,383,727.86
(2) 其他增加	1,385,105.02				1,385,105.02
3.本期减少金额		1,428,887.46	1,200,531.69	98,896.53	2,728,315.68
其中：其他减少		1,428,887.46	1,200,531.69	98,896.53	2,728,315.68
4.期末余额	25,661,147.22	15,844,843.51	1,811,664.65	140,321.16	43,457,976.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4,697,536.79	52,589,446.17	8,359,262.43	189,128.53	285,835,373.92
2.期初账面价值	215,002,124.44	55,672,302.34	271,087.79	479,556.62	271,425,071.19

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五、59。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5,172,076.90	258,064,936.67	31,257,723.10	5,004,439.88	449,499,176.55
2.本期增加金额	36,409,839.75		1,391,733.18		37,801,572.93
(1) 购置	25,452,411.19		619,291.34		26,071,702.53
(2) 企业合并增加	6,196,011.68		471,698.11		6,667,709.79
(3) 其他增加	4,761,416.88		300,743.73		5,062,160.61
3.本期减少金额	651,000.00	1,170,403.00			1,821,403.0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1) 处置		1,170,403.00			1,170,403.00
(2) 其他减少	651,000.00				651,000.00
4.期末余额	190,930,916.65	256,894,533.67	32,649,456.28	5,004,439.88	485,479,346.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777,559.61	26,729,406.45	25,057,809.30	1,240,859.99	83,805,635.3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74,186.82	9,537,978.90	3,036,134.75	520,161.50	18,068,461.97
(1) 计提	4,529,617.90	9,537,978.90	2,975,241.84	520,161.50	17,563,000.14
(2) 其他增加	444,568.92		60,892.91		505,461.83
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35,751,746.43	36,267,385.35	28,093,944.05	1,761,021.49	101,874,097.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5,179,170.22	220,627,148.32	4,555,512.23	3,243,418.39	383,605,249.1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394,517.29	231,335,530.22	6,199,913.80	3,763,579.89	365,693,541.20

注：无形资产合并增加系本公司购买子公司浙江广胜公司所致。

说明：期末，本公司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33,577,164.91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武强特百乐公司土地使用权	810,724.14	产权办理中
洞头分公司土地使用权	797,959.68	产权办理中
亚洲新能公司土地使用权	2,420,576.69	产权办理中
宿州新能源公司土地使用权	414,279.65	产权办理中

17、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开发支出	3,859,673.99	338,847.53		4,198,521.52

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研发支出。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景宁大洋公司	2,712,714.54			2,712,714.54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龙泉岩樟溪公司	9,604,637.67			9,604,637.67
松阳安民公司	11,272,476.24			11,272,476.24
金昌帷盛公司	6,083,870.27			6,083,870.27
民勤正泰公司	4,990,118.12			4,990,118.12
敦煌正泰公司	53,365,249.32			53,365,249.32
瓜州光源公司	4,936,130.66			4,936,130.66
江苏双创公司	43,146.60			43,146.60
合计	93,008,343.42			93,008,343.42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景宁大洋公司	2,712,714.54			2,712,714.54
敦煌正泰公司	22,422,135.91	9,048,953.56		31,471,089.47
金昌帷盛公司	5,587,844.51	496,025.76		6,083,870.27
瓜州光源公司	4,936,130.66			4,936,130.66
合计	35,658,825.62	9,544,979.32		45,203,804.94

说明：

本公司管理层于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将上述被投资单位依次按各自整体确认为单个资产组，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永续期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水电和光伏税前折现率分别为 9.83%、8.49%，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9,544,979.32 元。

1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景宁大洋公司和民勤正泰公司输电线路建设和改造	2,507,211.38		148,316.64		2,358,894.74
民勤正泰公司红沙岗输变电工程	1,570,374.22		174,491.35		1,395,882.87
中卫清银公司草原植被恢复费	1,283,176.26		56,511.97		1,226,664.29
省属改制退休费用	703,335.39		65,426.55		637,908.84
新疆爱康公司治沙工程治沙费用	289,627.36		22,422.76		267,204.60
嘉兴风电公司办公室装修费	9,064,402.57		1,977,687.83		7,086,714.74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嘉兴风电公司生产人员培训及提前进厂费	1,367,207.35		273,441.47		1,093,765.88
远景绥滨公司土地补偿款		1,619,869.60			1,619,869.60
浙江广胜公司青苗补偿款		982,030.57	5,195.92		976,834.65
合计	16,785,334.53	2,601,900.17	2,723,494.49		16,663,740.21

20、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7,358,396.57	128,276,288.24	545,832,121.60	89,456,862.75
可抵扣亏损	31,366,109.01	4,736,248.23	19,061,567.04	2,865,503.54
递延收益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2,016,634.80	504,158.70	2,634,523.68	658,630.9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54,894,799.88	8,439,528.25	59,704,960.36	9,181,031.78
租赁负债	85,420,934.60	19,191,544.30	67,117,858.46	15,441,052.18
小计	961,056,874.86	161,147,767.72	694,351,031.14	117,603,08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28,758,328.15	215,654,193.43	969,668,218.42	198,643,899.82
使用权资产	86,037,263.55	18,862,953.49	61,964,072.11	15,212,910.55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38,004.38	101,900.22		
小计	1,116,833,596.08	234,619,047.14	1,031,632,290.53	213,856,810.3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057,720.73	67,220,621.00
可抵扣亏损	385,296,607.70	286,293,502.93
合计	397,354,328.43	353,514,123.9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3年	—	99,654,998.36	
2024年	457,338.86	846,536.5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年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5年	53,792,946.20	54,890,457.83	
2026年	105,226,276.86	106,121,120.74	
2027年	21,007,166.14	24,780,389.50	
2028年	204,812,879.64	—	
合计	385,296,607.70	286,293,502.93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75,078,453.54		275,078,453.54	356,559,316.84		356,559,316.84
待抵扣进项税	892,816,178.23		892,816,178.23	482,397,411.73		482,397,411.73
项目前期费用	153,033,822.99		153,033,822.99	110,757,459.85		110,757,459.85
其他	959,200.00		959,200.00	1,665,553.14		1,665,553.14
合计	1,321,887,654.76		1,321,887,654.76	951,379,741.56		951,379,741.56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206,258.40	4,206,258.40	冻结、抵押	住房资金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账款	7,558,373,500.04	6,803,151,368.45	质押	借款质押、融资租赁公司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2,102,942,404.50	9,590,192,266.37	抵押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公司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2,512,697.79	33,577,164.91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784,225,620.33	1,784,225,620.33	抵押	融资租赁公司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9,200.00	959,200.00	冻结	五年期定期存款
合计	21,503,219,681.06	18,216,311,878.46		

续：

项目	上年年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0,980,991.04	10,980,991.04	冻结、抵押	住房资金、借款抵押和土地复垦保证金
应收账款	6,016,169,399.92	5,475,443,616.58	质押	借款质押、融资租赁公司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2,751,440,796.64	8,947,824,287.71	抵押	借款抵押、融资租赁公司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2,522,597.79	33,862,821.25	质押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845,580,638.62	845,580,638.62	抵押	融资租赁公司借款抵押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年末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9,200.00	959,200.00	冻结	五年期定期存款
合计	19,677,653,624.01	15,314,651,555.20		

23、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1,443,000,000.00	2,378,000,000.00
加：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526,533.34	3,197,165.32
合计	1,444,526,533.34	2,381,197,165.32

24、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款	1,474,084,925.50	1,174,551,890.24
土地成本	57,707,293.00	57,735,793.00
货款	25,261,309.01	21,026,387.75
设备款	41,622,828.96	28,707,988.56
委托运行维护费	34,462,058.86	48,915,724.09
修理费	21,309,611.63	12,964,856.30
其他	63,758,783.66	25,541,461.74
合计	1,718,206,810.62	1,369,444,101.68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43,321,719.42	未结算
中机国能浙江工程有限公司	158,201,599.06	未结算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8,218,320.69	未结算
湖北省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4,710,031.65	未结算
景宁畲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57,707,293.00	未结算
中国电建集团湖北工程有限公司	47,192,362.22	未结算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31,719,811.30	未结算
霍尔果斯汉景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未结算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2,834,410.00	未结算
合计	1,148,905,547.34	

25、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款	42,423,833.06	40,153,513.6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890,266.07	未结算

26、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电费款		9,760,048.65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合计		9,760,048.65

2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6,059,898.78	293,931,178.66	291,781,769.24	48,209,308.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45,932.73	35,843,693.94	34,894,419.96	2,695,206.71
合计	47,805,831.51	329,774,872.60	326,676,189.20	50,904,514.91

(1)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48,597.98	180,795,619.64	180,975,293.54	24,368,924.08
职工福利费	8,800.00	23,930,155.01	23,915,402.92	23,552.09
社会保险费	7,537,276.76	22,822,214.51	22,184,260.64	8,175,230.6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489,444.91	22,044,096.12	21,440,899.92	8,092,641.11
2. 工伤保险费	47,831.85	778,118.39	743,360.72	82,589.52
住房公积金	1,186,184.39	21,188,606.18	21,070,526.23	1,304,264.3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65,456.50	10,011,311.18	8,453,013.77	13,623,753.91
其他短期薪酬	713,583.15	35,183,272.14	35,183,272.14	713,583.15
合计	46,059,898.78	293,931,178.66	291,781,769.24	48,209,308.20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1,745,932.73	35,843,693.94	34,894,419.96	2,695,206.71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541,520.38	23,176,488.79	22,347,396.62	2,370,612.55
失业保险费	48,762.59	737,293.55	703,414.07	82,642.07
企业年金缴费	155,649.76	11,929,911.60	11,843,609.27	241,952.09
合计	1,745,932.73	35,843,693.94	34,894,419.96	2,695,206.71

28、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53,249,284.72	37,335,756.29
增值税	86,075,361.19	74,923,418.52
水资源费和库区基金	18,429,400.52	19,767,693.36
土地使用税	11,110,082.66	9,003,661.06
耕地占用税	7,072,020.20	7,072,02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9,207.73	862,777.46
教育费附加	648,987.21	497,668.12
地方教育附加	409,963.87	300,653.15
其他	13,630,059.46	11,873,333.59
合 计	191,544,367.56	161,636,981.75

2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12,652,883.58	159,115,606.37
其他应付款	739,945,115.51	500,589,856.84
合 计	1,052,597,999.09	659,705,463.21

(1)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312,652,883.58	159,115,606.37

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2,906,458.26	未结算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1,402,016.05	未结算
合 计	284,308,474.31	--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29,026,982.15	
往来款	217,611,344.59	205,879,089.60
质保金和保证金	474,988,524.04	274,674,452.50
代扣代缴社保和公积金	4,094,176.68	3,035,566.77
住房资金	3,279,925.38	3,392,909.98
其他	10,944,162.67	13,607,837.99
合 计	739,945,115.51	500,589,856.84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13,738,326.66	未结算
湖北省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9,160,004.95	未结算
合计	292,898,331.61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73,255,547.24	1,756,239,159.6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674,184.27	375,833.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84,290,447.74	971,942,590.9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217,470.33	27,666,357.40
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4,650,770.86	2,974,437.93
合计	3,880,088,420.44	2,759,198,379.22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抵押和质押借款	76,237,403.47	125,844,242.26
质押借款	1,182,369,747.62	876,656,850.21
保证和质押借款	15,838,656.04	29,238,067.14
信用借款	1,094,409,740.11	704,100,000.00
抵押和质押借款	4,400,000.00	20,400,000.00
合计	2,373,255,547.24	1,756,239,159.61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1 浙江新能投集 ZR001	100.00	2021/7/13	3 年	3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1 浙江新能投集 ZR001	298,779,720.29		12,370,833.41	1,949,464.00	12,425,833.43	300,674,184.27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1,178,300,447.74	965,952,590.92
往来款	5,990,000.00	5,990,000.00
合计	1,184,290,447.74	971,942,590.92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68,806.32

32、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18,379,252,708.89	2.20~5.50	15,976,021,635.57	3.30~5.50
信用借款	6,697,683,705.46	2.85~5.50	5,657,500,000.00	3.10~5.50
保证、质押借款	164,664,373.41	4.90~4.95	287,008,767.00	4.90~4.95
抵押、质押借款	4,800,000.00	3.30~5.635	55,200,000.00	4.95~5.635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56,397,707.52	3.30~5.19	422,221,799.75	4.70~5.39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28,292,576.96		27,566,499.40	
小计	25,431,091,072.24		22,425,518,701.7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73,255,547.24		1,756,239,159.6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4,650,770.87		2,974,437.93	
合计	23,053,184,754.13		20,666,305,104.18	

(1)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523,210,000.00	579,120,000.00	滩坑水电站（3*200MW）项目的售电收益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分行	590,800,000.00	645,400,000.00	滩坑水电站（3*200MW）项目的售电收益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207,000,000.00	207,000,000.00	浙能长兴地面光伏电站项目电费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75,800,000.00	108,800,000.00	浙能松阳地面光伏电站工程项目的部分售电收益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94,768,000.00	40,000,000.00	柯城区航埠华墅 20MWp 农光互补发电项目售电收益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436,573,300.00	398,230,000.00	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303,129,664.43	312,652,141.43	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95,800,000.00	927,000,000.00	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429,400,000.00	430,000,000.00	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	952,351,485.10	959,199,661.10	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14,667,040.00	222,333,520.00	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39,600,000.00	48,200,000.00	松阳光伏小康电站工程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物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2,500,000.00	89,500,000.00	浙能宁波金田铜业 29.98MWp 分布式（一期）和（二期）光伏发电项目售电收益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746,950,000.00	800,400,000.00	永昌县河清滩一期、二期共计 20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238,650,000.00	255,760,000.00	高台县高崖子滩 10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124,250,000.00	132,150,000.00	敦煌 3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514,250,000.00	553,550,000.00	敦煌正泰一期、二期共计 100 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500,000.00	25,800,000.00	浙能杭州湾金田新材料分布式光伏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7,840,000.00	63,560,000.00	舟山中远分布式光伏项目售电收益权按本合同项下贷款占项目固定资产贷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85,400,000.00	543,600,000.00	江苏竹根沙（H2#）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1,008,665,800.00	1,093,901,400.00	江苏竹根沙（H2#）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售电收益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1,270,080,000.00	1,125,762,500.00	江苏竹根沙（H2#）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324,000,000.00	362,000,000.00	江苏竹根沙（H2#）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售电收益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分行	185,000,000.00	195,000,000.00	江苏竹根沙（H2#）300MW 海上风电场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463,593,356.08	481,796,678.04	宁夏浙能中卫香山风电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9,230,000.00	397,780,000.00	五家渠浙能新能源六师北塔山牧场 100MW 风电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支行	15,467,369.00	16,245,735.00	五家渠浙能新能源六师北塔山牧场 100MW 风电项目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分行	222,500,000.00		海西华汇大柴旦 50 兆瓦风力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		222,500,000.00	海西华汇大柴旦 50 兆瓦风力发电项目售电收益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155,700,000.00		乌图美仁 50 兆瓦平价光伏项目不低于工行贷款占比的项目部分电费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41,500,000.00		新疆聚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奇台农场一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27,500,000.00		奇台农场二期 3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56,830,000.00		爱康博州精河一期 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52,150,000.00		爱康博州精河二期 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113,912,000.00		爱康博州精河三期 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75,108,000.00		爱康博州精河四期 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141,000,000.00		九州方圆博乐五期 6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216,000,000.00		九州方圆博乐六期 2万千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490,470,000.00	514,420,000.00	九州博州一期、二期、三期、四期共计 10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5,250,000.00	59,500,000.00	宁海成塘 22MWp 渔光互补发电项目的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3,500,000.00	133,300,000.00	六师北塔牧场 5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的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540,000.00	70,540,000.00	丹阳市延陵镇 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后售电收益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059,000,000.00	1,116,500,000.00	四川省木里河沙湾水电站项目运营所产生的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1,030,000,000.00	1,060,000,000.00	四川省木里河沙湾水电站项目运营所产生的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138,000,000.00	146,000,000.00	盐源县永宁河三级电站运营所产生的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分行	66,000,000.00		四川浙新能长柏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永宁河三级水电站项目运营所产生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107,630,000.00		武强县 3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172,350,800.00	176,000,000.00	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 150MW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及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 150MW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秋涛支行	37,000,000.00		浙能宁东 50MW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产生的电费收费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73,000,000.00		浙能宁东 50MW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产生的电费收费权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东支行	225,382,929.28	127,000,000.00	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 150MW 光伏复合发电项目运营所 产生的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山县支行	124,000,000.00		常山县大桥头乡“农业+新能 源”100MW 光伏发电项目电费 收费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173,900,000.00		丹阳领航 50MV 渔光互补光伏发 电项目投产后的售电收益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分行	310,802,965.00		丹阳市延陵镇 150 兆瓦渔光互 补光伏发电项目运营所产生的 电费收费权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 行	85,000,000.00	95,000,000.00	尖扎县 20MWp 并网光伏发电项 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国家开发银行青海省分 行	173,000,000.00	210,000,000.00	格尔木市 50MWp 并网光伏发 电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一期：锡铁山流沙坪风电场一 期 49.5 兆瓦项目电费收费权及 其项下全部收益；二期：青发 投锡铁山 50 兆瓦风电项目电费 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三 期：大柴旦 5 万千瓦风电项目 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 益。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344,000,000.00	60,000,000.00	浙能台州 1 号海上风电场工程 项目投产后的部分售电收益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临海支行	122,000,000.00		浙能台州 1 号海上风电项目按 实际承贷比例对应的售电收益 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分行	85,000,000.00		浙能台州 1 号海上风电场项目 电费收费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海支行	122,000,000.00	122,000,000.00	浙能台州 1 号海上风电场工程 项目投产后的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135,700,000.00	50,000,000.00	亚洲新能源电力（瓜州）有限 公司 100MW 风电项目投产后的 部分售电收益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47,480,000.00	48,480,000.00	建德市浙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建 设运营的中策橡胶（建德）有 限公司 14.5MWP 分布式光伏发 电项目投产后收费权及其项下 全部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克拉玛依石油分行	271,520,000.00		“浙能城投乌尔禾 100 兆瓦光 伏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及其 项下全部应收账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那曲分行	60,000,000.00		浙能嘉黎县仓康 50MW 光伏储 能项目部分售电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嘉黎县支行	100,000,000.00		浙能嘉黎县仓康 50MW 光伏储 能项目电费收费权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物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30,000,000.00		杭州新太新能源有限公司11331.99k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运营所产生的应收账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磐安县支行	10,000,000.00		浙能金华市磐安县25.5兆瓦农光互补光伏电站售电收益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244,650,000.00	262,040,000.00	民勤红沙岗5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2) 保证、抵押和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人、抵押物、质押物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70,886,688.76	注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102,697,707.52	151,635,110.99	注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遂昌支行	23,700,000.00	30,700,000.00	注3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48,000,000.00	注4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36,000,000.00	注5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40,000,000.00	注6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45,000,000.00	注7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30,000,000.00		注8

注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中卫正泰公司以其正泰宁夏中卫迎水桥20MWp 电站项目售电收费权进行出质及电站项目的全部资产进行抵押;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清能发展公司分别以其持有中卫正泰公司 49%、51%股权进行质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2: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和清能发展公司分别以其持有高台正泰公司 49%、51%股权进行质押; 高台正泰公司以甘肃高台县高崖子滩 100MWp 并网光伏电站项目建成后售电收费权进行应收账款质押及电站固定资产进行抵押。

注 3: 遂昌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龙川公司以其房屋、机器设备和土地进行抵押并以售电收益权进行质押。

注 4: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邹承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新疆爱康公司以爱康博州精河三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建成后形成的资产进行抵押, 并以爱康博州精河三期 30MWp 光伏发电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目下全部收益进行质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5: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邹承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新疆爱康公司以爱康博州精河四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建成后形成的资产进行抵押, 并以爱康博州精河四期 20MWp 光伏发电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目下全部收益进行质押,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6: 新疆聚阳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订项目名称为爱康奇台农场二期 3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的借款合同, 以爱康奇台农场二期 3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建成后所享

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形成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并以爱康奇台农场二期 3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建成后形成的设备等资产作为抵押；另由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邹承慧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7：新疆聚阳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订项目名称为爱康奇台农场一期 3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的借款合同，以爱康奇台农场一期 3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建成后所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形成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并以爱康奇台农场一期 3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建成后形成的设备等资产作为抵押；另由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邹承慧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8：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邹承慧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特克斯昱辉公司以发电设备、项目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光伏并网逆变器等固定资产作为抵押，并以爱康伊犁特克斯 20兆瓦光伏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进行质押。

（3）保证和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人和质押物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70,755,737.55	注 1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5,750,000.00	注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之江支行	85,000,000.00	90,000,000.00	注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分行	80,340,000.00	91,280,000.00	注 4

注 1：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中卫清银公司以其正泰银星能源中卫镇罗镇 20Wmp 电站项目的售电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清能发展公司和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持有中卫清银公司 51%、49%的股权进行质押，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2：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中卫清银公司以其正泰银星能源中卫东园镇 10Wmp 电站项目售电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清能发展公司和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持有中卫清银公司 51%、49%的股权进行质押，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已全部还清。

注 3：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瓜州光源公司以瓜州柳园 20兆瓦并网光伏电站售电收费权进行应收账款质押；2015 年，本公司自愿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就甘肃瓜州柳园 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提供顾问服务，并向其支付 1,580,000.00 万元的顾问费。上期末实际借款余额为 89,223,029.45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5,000,000.00 元，应抵消顾问费 675,626.59 元，因此，实际借款余额 84,324,373.41 元。

注 4：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嘉峪关正泰公司以电站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4）抵押和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物和质押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松阳支行	4,800,000.00	9,200,000.00	松阳安民公司电站整体资产 及其电站电费收费权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物和质押物
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		46,000,000.00	特克斯昱辉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在爱康伊犁特克斯 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建成后享有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且以电站及资产及综合办公楼抵押

33、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1 浙江新能投集 ZR001		298,403,886.93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1 浙江新能投集 ZR001	100.00	3.50%	2021/7/13	3 年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1 浙江新能投集 ZR001	298,779,720.29		12,370,833.41	1,949,464.00	12,425,833.43	300,674,184.27	否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75,833.36					300,674,184.27	否
合计	298,403,886.93		12,370,833.41	1,949,464.00	12,425,833.43		

34、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1,396,859.41	220,896,775.4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217,470.33	27,666,357.40
合计	194,179,389.08	193,230,418.01

说明：2023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831.08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金额为 471.39 万元，计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359.69 万元。

35、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47,912,908.92	3,520,453,850.1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747,912,908.92	3,520,453,850.10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3,857,196,975.06	4,411,382,478.47
海域使用权	43,813,962.55	43,813,962.55
往来借款	31,192,419.05	37,200,000.00
小计	3,932,203,356.66	4,492,396,441.02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184,290,447.74	971,942,590.92
合计	2,747,912,908.92	3,520,453,850.10

说明：

(1) ①2017年4月长兴新能源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作为抵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98,56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68,380,909.17元。

②2017年5月长兴新能源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作为抵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56,619,401.8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39,543,093.60元。

(2) 2016年4月环亚松阳公司以其太阳能电池组件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5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40,188,585.89元。

(3) 2017年12月杭州浙源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及设备作为抵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8,081,160.48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2,864,340.93元。

(4) 2019年3月龙游新能源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主变等设备作为抵押物，以7,300,000.00元作为借款保证金，同时清能发展公司将其持有的龙游新能源公司90%股权，及龙游新能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13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81,910,338.09元。

(5) 2018年10月博乐新能源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作为抵押物，同时以其光伏项目五期、六期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514,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34,537,774.70元。

(6) 2018年10月伊阳能源公司以其光伏发电设备作为抵押物，同时以其一期3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下的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20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91,757,951.83元。

(7) 2019年3月四子王旗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作为抵押物，同时清能发展公司将持有的四子王旗能源公司100%股权，及四子王旗公司以其20兆瓦电站的相关电费收费权及其

项下全部收益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123,6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121,783,231.14 元。

(8) ①2020 年 7 月东台双创公司以其风力发电机组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24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194,665,148.42 元。

②2019 年 7 月东台双创公司向江苏省海洋渔业指挥部和东台市财政局取得海域使用权应支付的海域使用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43,813,962.55 元。

(9) 2020 年 7 月五家渠浙能公司以其风力发电机组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17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155,824,730.29 元。

(10) 2020 年 7 月大柴旦浙能公司以其风力发电机组及其配套设备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10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64,925,726.10 元。

(11) 2020 年 9 月金昌清能公司以其光伏发电设备及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同时以其对国家电网甘肃省电力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335,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226,410,796.88 元。

(12) 2021 年 8 月嘉峪关正泰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及设备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21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203,632,614.90 元。

(13) 2021 年 9 月金昌帷盛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及设备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7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67,048,413.27 元。

(14) 2021 年 10 月格尔木浙新能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及设备作为抵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137,532,326.4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79,093.76 元。

(15) 2021 年丹阳帷瑞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及设备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200,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162,775,765.57 元。

(16) 亚洲新能公司于 2021 年以其风机及设备作为抵押物，同时以其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 512,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334,049,469.53 元。

(17) 2022 年 4 月青海华恒公司以其多晶硅光伏组件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 113,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147,318,752.08 元。

（18）2022年4月青海华拓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46,05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55,570,980.07元。

（19）2022年4月青海华益公司以其风力发电机组和风电塔筒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10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70,659,866.67元。

（20）①2022年10月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以其发电设备及相关安装工程等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152,96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39,244,241.99元。

②2023年5月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以其储能系统作为抵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48,498,4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27,261,119.69元。

③2023年8月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以其单晶双面双玻组件作为抵押物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10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62,367,919.18元。

（21）①2022年6月格尔木港青公司以其发电配套设施作为抵押物，同时将青海省格尔木市港清新能源50MW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包括电费收入及适用的电费补贴等）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24,641,9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266,691.93元。

②2022年6月格尔木港青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作为抵押物，同时将青海省格尔木市港清新能源50MW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包括电费收入及适用的电费补贴等）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110,128,509.4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02,742,257.72元。

③2022年6月格尔木港青公司以其发电电缆及监控系统等作为抵押物，同时将青海省格尔木市港清新能源50MW光伏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包括电费收入及适用的电费补贴等）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34,170,590.2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31,530,318.08元。

（22）2022年3月五家渠海天达公司以其风机和配套设施等作为抵押物，同时将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分别为210,000,000.00元和201,237,9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470,415,874.05元。

（23）2023年2月浙能临海海上公司以风电机组及附属设备作为抵押物，同时将浙江浙能台州1号300兆瓦海上风力发电项目的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523,966,612.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80,029,270.08元。

（24）2023年5月博乐浙能公司以其风电机组及配套设施等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133,061,8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

付款期末余额 67,165,973.24 元。

（25）2023年3月丹阳领跑新能源公司以其光伏组件作为抵押物，同时将本公司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按比例质押向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204,6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50,027,600.00元。

（26）2023年11月浙江广胜公司以其光伏组件及配套设施等作为抵押物，同时将应收账款（项目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206,22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170,867,465.83元。

（27）2023年8月塔什库尔干浙能新能源公司以其单晶双面双玻组件、箱式储能电池系统和电气设备等作为抵押物向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本金上限为15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90,350,660.38元。

36、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769,776.48		1,803,099.97	36,966,676.51	财政拨款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37、股本（单位：万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208,000.00	32,467.53				32,467.53	240,467.53

说明：详见一、公司基本情况之说明。

3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045,430,176.70	2,673,076,294.14		6,718,506,470.84
其他资本公积	154,441,026.86	1,063,237.46		155,504,264.32
合计	4,199,871,203.56	2,674,139,531.60		6,874,010,735.16

说明：（1）股本溢价变动详见一、公司基本情况之说明。

（2）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1,063,237.46元系本公司联营企业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及合营企业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本公司按享有的权益比例相应增加。

39、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1)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4) = (1) + (2) - (3)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067.92	11,303.83		80,371.75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1)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5) = (1) - (2) - (3) - (4)
		减：前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当期转入 损益 (2)	减：所得 税费用 (3)	减：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东 (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03.83				11,303.83

说明：本期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11,303.83 元系本公司联营企业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本公司按享有的权益比例相应增加。

40、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94,807.34	44,087,460.87	33,191,773.62	11,890,494.59

说明：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和应急部制定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4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9,446,089.91	56,994,574.93		196,440,664.84

4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06,361,503.34	1,563,421,631.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359,787.9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06,361,503.34	1,563,061,843.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154,547.19	775,837,145.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994,574.93	38,937,485.1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6,403,532.42	93,600,000.57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0,117,943.18	2,206,361,503.34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64,563,674.22	52,653,388.87	

会计政策变更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参见附注三、33。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38,600,663.98	2,147,135,661.29	4,519,629,904.40	2,054,864,780.76
其他业务	84,816,468.97	62,420,689.56	78,439,117.39	57,807,290.56
合计	4,523,417,132.95	2,209,556,350.85	4,598,069,021.79	2,112,672,071.32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或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或行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水电业务	864,223,649.09	461,077,900.58	1,144,398,153.64	482,499,252.19
光伏业务	1,918,158,110.90	870,699,908.25	1,816,240,880.80	803,111,345.58
风力业务	1,623,412,148.74	798,029,811.61	1,548,329,301.96	759,925,414.11
加氢设备业务	13,403,907.69	17,328,040.85	7,433,628.37	9,328,768.88
绿证交易业务	19,402,847.56		3,227,939.63	
小计	4,438,600,663.98	2,147,135,661.29	4,519,629,904.40	2,054,864,780.76
其他业务：				
提供劳务	72,885,872.06	54,421,889.27	62,822,256.93	53,104,733.28
其他	11,930,596.91	7,998,800.29	15,616,860.46	4,702,557.28
小计	84,816,468.97	62,420,689.56	78,439,117.39	57,807,290.56
合计	4,523,417,132.95	2,209,556,350.85	4,598,069,021.79	2,112,672,071.32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2,032,284,295.15	1,022,861,392.76	2,260,060,725.46	1,025,170,711.44
西北地区	1,968,420,005.32	879,574,337.66	1,801,132,941.03	803,372,159.18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北地区	36,264,121.34	21,634,973.26	35,238,279.94	16,194,379.66
西南地区	258,694,994.15	139,176,440.93	322,045,706.40	148,468,634.77
华中地区	1,006,933.40	497,661.21	1,270,319.70	617,035.40
东北地区	141,930,314.62	83,390,855.47	99,881,931.87	61,041,860.31
小计	4,438,600,663.98	2,147,135,661.29	4,519,629,904.40	2,054,864,780.76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水电业务		光伏业务		风力业务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864,223,649.09	461,077,900.58	1,918,158,110.90	870,699,908.25	1,623,412,148.74	798,029,811.61
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在某一时段确认						
合计	864,223,649.09	461,077,900.58	1,918,158,110.90	870,699,908.25	1,623,412,148.74	798,029,811.61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加氢设备业务		绿证交易业务		提供劳务		其他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3,403,907.69	17,328,040.85	19,402,847.56					
在某一时段确认								
其他业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72,885,872.06	54,421,889.27	11,930,596.91	7,998,800.29
在某一时段确认								
合计	13,403,907.69	17,328,040.85	19,402,847.56		72,885,872.06	54,421,889.27	11,930,596.91	7,998,800.29

(5) 试运行销售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固定资产试运行销售	5,666,504.69	1,047,628.45	3,520,858.38	

4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22,576,149.31	20,426,189.85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12,687,378.14	12,924,828.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93,264.36	9,242,212.84
房产税	3,552,336.49	3,341,249.90
水资源税	6,167,295.59	7,314,185.40
其他	3,133,514.94	3,581,596.90
合计	57,909,938.83	56,830,263.67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4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8,594,042.50	167,878,708.02
折旧摊销费	16,763,978.45	15,365,797.39
中介费	6,980,661.61	13,944,285.38
物业管理费	10,753,662.31	9,826,063.46
差旅费	9,432,306.40	6,954,069.29
办公费	5,333,859.37	5,061,493.32
交通费	4,410,335.64	5,323,599.56
技术支持服务费	2,904,724.15	3,111,658.16
业务招待费	2,839,265.67	2,603,506.44
其他	11,379,700.30	11,531,797.87
合计	259,392,536.40	241,600,978.89

46、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66,518.56	8,318,335.79
直接投入	519,564.03	7,240,994.58
折旧及摊销	70,841.72	102,465.22
委外研发	7,435,818.81	3,397,729.11
其他	69,586.00	1,813,243.44
合计	11,062,329.12	20,872,768.14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0,352,530.38	1,212,924,974.34
减：利息资本化	96,324,295.54	25,170,995.51
利息收入	38,143,952.63	17,425,069.72
手续费及其他	2,046,935.29	307,498.79
合计	977,931,217.50	1,170,636,407.90

说明：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3.26%（上期：4.35%）

48、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海公司滩坑水电站的防洪库容建设补助	1,111,111.08	1,111,111.08
浙江省首台套项目资助	1,000,000.00	
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业突破发展行动激励	900,000.00	
国家级、省级人才项目企业科研经费	600,000.00	
鄞州区促进对口协作支援奖励资金	500,000.00	
松阳谢村源公司 2014 年水库加固补助资金	454,000.00	454,000.00
黑龙江省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4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7,837.48	321,666.69
领军人才项目	336,000.00	
印花税减免	220,500.00	
2022 年度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奖励	200,000.00	
稳岗补贴	143,537.23	556,984.43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2,948.71	98,877.47
失业保险基金返还	110,701.70	183,910.25
松阳谢村源公司 2011 农田水利省补助资金	100,555.56	100,555.56
首次升规入统奖励	100,000.00	
清洁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8,200.00	
规上企业奖励款	80,000.00	
松阳谢村源公司 2012 小水库改造省补助资金	63,333.33	63,333.33
2019 年度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补助	60,000.00	60,000.00
盐源经信局 2022 年工业发展资金	50,000.00	
平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升规奖励	50,000.00	
松阳谢村源公司线路改迁后期运营维护费	14,100.00	77,568.00
“凤凰行动”计划市级扶持资金		1,500,000.00
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基金		970,000.00
杭州市上城区 2021 年度第二批产业扶持政策资金		450,000.00
余杭区 2019 年光伏发电项目补贴		285,242.4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市鄞州区农业农村局政策奖励资金		270,000.00
杭州市级光伏补贴		122,861.40
嵊泗县商务局市 2022 年第一批市商务促进专项资金		100,000.00
2021 年度东台市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90,000.00
中型水库维修养护补助费		70,000.00
其他	153,379.36	169,516.26
合计	7,266,204.45	7,055,626.87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49、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4,381,284.85	251,466,858.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9,267,262.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7,558,394.09	5,709,978.38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	6,853,546.86	48,780.9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788,622.69	
合计	281,004,603.11	436,492,880.06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797,786.34	6,619,276.86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7,786.34	6,619,276.86
合计	-5,797,786.34	6,619,276.86

51、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1,618,325.85	-150,285,104.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3,802.09	2,680,487.14
合计	-171,314,523.76	-147,604,617.44

52、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7,875.00
商誉减值损失	-9,544,979.32	-20,746,358.93
合计	-9,544,979.32	-20,924,233.93

53、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512,112.22	-151,236.25

54、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605,919.62	13,166,245.91	2,605,919.62
电量损失补偿款		8,340,296.2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906.07	
政府补助	4,800.00		4,800.00
无法支付款项	215.14	1,802,622.50	215.14
其他	784,107.16	518,478.79	784,107.16
合计	3,395,041.92	23,841,549.53	3,395,041.92

（1）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2）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原因见附注十五、1。

说明：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规上工业企业统计人员补贴	4,800.00		与收益相关

5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4,316,970.70	1,887,589.00	4,316,970.7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041.80	41,956.37	26,041.80
其他	919,216.71	218,430.09	919,216.71
合计	5,262,229.21	2,147,975.46	5,262,229.21

56、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1,349,527.33	180,062,830.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338,364.55	-31,785,254.70
合计	131,011,162.78	148,277,575.49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8,823,203.32	1,298,637,802.1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利润总额*25%）	277,205,800.83	324,659,450.53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139,712.64	-45,071,949.76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63,340.71	369,591.75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8,595,321.22	-38,151,739.6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85,675,780.71	-121,611,220.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337,182.89	632,135.23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453,357.13	649,133.4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纳税影响（以“-”填列）	-3,540,050.49	-4,748,132.8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63,723,453.25	32,103,596.9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14,392.71	-553,289.17
所得税费用	131,011,162.78	148,277,575.49

5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等	3,157,399.82	42,185,681.34
利息收入	38,279,634.50	17,661,152.58
收回备用金	1,118,905.48	307,059.00
政府补助	4,815,560.92	6,621,146.94
留抵税额		6,161.66
其他	5,683,351.12	4,506,477.69
合计	53,054,851.84	71,287,679.21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支出	105,415,104.25	86,597,453.60
保证金和押金等	3,568,729.99	64,979,533.99
支付备用金	1,596,000.00	533,241.50
捐赠支出	4,316,970.70	1,920,158.10
其他	7,879,885.73	3,449,582.11
合计	122,776,690.67	157,479,969.30

(3)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钱江水利部分股权款		388,257,686.04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前期费	2,292,501.96	100,137,118.67
收回定期存款及利息	87,012,562.69	130,022,005.90
资金往来款	2,322,961.29	5,453,360.78
合计	91,628,025.94	235,612,485.35

(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能台州1号海上风电	1,975,156,687.35	970,236,842.33
延陵镇1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32,569,371.09	
浙能宁东基地光伏产业园150MW光伏复合发电项目		410,194,621.38
远景绥滨公司股权收购款		579,748,109.58
四川沙湾公司业务合并支付款		1,753,472,139.20
浙能国综莎车县1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235,892,596.98
浙能嘉兴1号上海风电项目		340,325,802.77
合计	2,307,726,058.44	4,289,870,112.24

(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定期存款	87,000,000.00	130,000,000.00
项目前期费	59,194,840.00	84,960,204.07
购建长期资产保证金	1,300,000.00	
资金往来款		536,382.73
合计	147,494,840.00	215,496,586.80

(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	173,200,000.00	76,967,745.76
质押担保款	7,588,081.06	16,067,518.34
收到的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287,700,661.20	383,916,967.00
租赁变更返还款	10,363,002.00	
合计	478,851,744.26	476,952,231.10

(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	193,251,972.90	431,419,531.24
质押担保款		5,935,781.06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2,019,004,179.07	1,660,315,071.56
支付的使用权租赁款	62,506,761.19	23,843,008.97
土地复垦保证金		1,652,300.00
证券发行费	336,675.32	
合计	2,275,099,588.48	2,123,165,692.83

(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短期借款	2,381,197,165.32	2,263,000,000.00	3,207,720,000.00	-1,670,631.98		9,720,000.00	1,444,526,533.34
长期借款	22,425,518,701.72	5,914,550,390.50	2,907,505,611.73	726,077.56		-2,198,485.81	25,431,091,072.24
应付债券	298,779,720.29		12,425,833.43	12,370,833.41		1,949,464.00	300,674,184.27
租赁负债	220,896,775.41		62,506,761.19	8,310,806.06		44,696,039.13	211,396,859.41
合计	25,326,392,362.74	8,177,550,390.50	6,190,158,206.35	19,737,085.05		54,167,017.32	27,387,688,649.26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77,812,040.54	1,150,360,226.62
加：资产减值损失	9,544,979.32	20,924,233.93
信用减值损失	171,314,523.76	147,604,617.4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692,849,225.06	1,625,222,430.8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649,227.55	10,599,747.86
无形资产摊销	15,286,188.58	12,716,780.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23,494.49	1,337,637.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512,112.22	151,236.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41.80	28,050.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97,786.34	-6,619,276.8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4,009,248.78	1,188,031,104.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1,004,603.11	-436,492,88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44,686.55	-28,231,95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33,523.69	10,134,077.72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6,897.69	1,345,435.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6,754,503.22	-812,989,380.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669,242.68	38,698,826.21
其他	18,904,178.29	-12,171,43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019,850.71	2,910,649,471.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15,579,846.50	16,827,684.87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18,915,011.38	2,398,372,761.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8,372,761.17	3,806,608,724.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42,250.21	-1,408,235,963.19

说明：2023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600,000.00元；2022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1,000,000.00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333,764.04
其中：浙江广胜公司	70,333,764.0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752,520.10
其中：浙江广胜公司	14,477,734.59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2,274,785.51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8,300,000.00
其中：四川沙湾公司	48,3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1,881,243.9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418,915,011.38	2,398,372,761.1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8,915,011.38	2,398,372,761.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915,011.38	2,398,372,761.1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4,206,258.40	10,980,991.04	冻结住房资金、土地复垦保证金和农垦保证金；借款抵押

59、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和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当期计入费用的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7,324,277.00
低价值租赁费用	101,875.06
合计	7,426,152.06

本公司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69,932,913.25元。

(2)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①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1,993,903.67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②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以及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第1年	2,173,355.00	2,173,355.00
第2年	2,173,355.00	2,173,355.00
第3年	2,173,355.00	2,173,355.00
第4年	2,173,355.00	2,173,355.00
第5年	2,173,355.00	2,173,355.00
5年后	28,253,615.00	30,426,970.00

合 计	39,120,390.00	41,293,745.00
------------	----------------------	----------------------

其他信息：本公司之子公司嘉兴风电公司建设的浙能嘉兴1号海上风电场和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建设的浙能嵊泗2号海上风电场（下称“嵊泗2号”）共用陆上计量站。根据工程建设方案、前期协调情况以及双方签订的陆上计量站租赁框架协议，陆上计量站工程由嘉兴风电公司先行建设，并为嵊泗2号风电场的接入做了相应的设计和布置。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租赁的方式使用，并分摊陆上计量站的相关建设成本及后期运营维护等费用。双方约定相关设备、建筑、房产、土地的产权归属不因分摊发生变更。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2,966,518.56		8,318,335.79	
直接投入	519,564.03		7,240,994.58	
折旧及摊销	70,841.72		102,465.22	
委外研发	7,435,818.81		3,397,729.11	
其他	69,586.00		1,813,243.44	
合 计	11,062,329.12		20,872,768.14	

2、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东台双创公司海上风电基础冲刷在线状态监测与多维数据仿真分析平台研究开发项目	3,859,673.99		338,847.53			4,198,521.52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海公司	170,200.00	浙江丽水	浙江杭州	水力发电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光潭公司	16,17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水力发电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景宁大洋公司	3,5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水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泉岩樟溪公司	4,0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水力发电	6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松阳谢村源公司	3,0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水力发电	66.3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松阳安民公司	4,0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水力发电	63.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川公司	8,0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水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长兴新能源公司	12,000.00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光伏发电		53.50	投资设立
环亚松阳公司	5,1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光伏发电		32.10	投资设立
衢州力诺公司	3,000.00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修浙源公司	2,200.00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光伏发电		53.50	投资设立
杭州浙源公司	26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光伏发电		32.10	投资设立
嘉兴风电公司	17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松阳浙源公司	4,81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光伏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宁波江北公司	4,00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中卫正泰公司	4,124.00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卫清银公司	4,800.00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昌帷盛公司	9,865.00	甘肃金昌	甘肃金昌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民勤正泰公司	10,685.00	甘肃武威	甘肃武威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永昌正泰公司	36,658.00	甘肃金昌	甘肃金昌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高台正泰公司	22,704.00	甘肃张掖	甘肃张掖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峪关正泰公司	13,399.00	甘肃嘉峪关	甘肃嘉峪关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敦煌天润公司	4,800.00	甘肃敦煌	甘肃敦煌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敦煌正泰公司	29,153.00	甘肃敦煌	甘肃敦煌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瓜州光源公司	3,750.00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昌清能公司	36,100.00	甘肃金昌	甘肃金昌	光伏发电		27.2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能松阳公司	200.00	浙江丽水	浙江丽水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宁波杭州湾公司	1,03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舟山浙源公司	2,340.00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光伏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江苏双创公司	96,000.00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项目投资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锦康新能源公司	500.00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台双创公司	96,000.00	江苏东台	江苏东台	风力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能企管公司	1,00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宁夏新能源公司	28,000.00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家渠新能源公司	17,410.00	新疆五家渠	新疆五家渠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清能发展公司	258,039.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投资管理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瑞旭投资公司	15,00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投资管理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爱康公司	33,712.00	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昱辉公司	16,533.00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柯坪嘉盛公司	6,944.00	新疆阿克苏地区	新疆阿克苏地区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慧康公司	1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中康公司	200.00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中康公司	100.00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丹阳中康公司	100.00	江苏丹阳	江苏丹阳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州新能源公司	16,000.00	安徽宿州	安徽宿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子王旗新能源公司	5,400.00	内蒙古乌兰察布	内蒙古乌兰察布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徐州新能源公司	100.00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泰州新能源公司	100.00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赣州新能源公司	100.00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新能源公司	100.00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特克斯太阳能公司	6,300.00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州新能源公司	21,941.00	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伊阳能源公司	7,000.00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聚阳能源公司	21,137.00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光伏发电		53.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博乐新能源公司	17,000.00	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新疆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光伏发电		37.4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游新能源公司	5,000.00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光伏发电		48.1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聚和新能源	1,80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控股公司、实业投资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聚合光伏公司	1,800.00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氢能技术公司	1,95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投资设立
五家渠光伏公司	4,000.00	新疆五家渠	新疆五家渠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丹阳光照公司	6,690.00	江苏丹阳	江苏丹阳	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丹阳帷瑞公司	6,690.00	江苏丹阳	江苏丹阳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四川沙湾公司	105,000.00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水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长柏公司	15,000.00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四川凉山彝族自治州	水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乾安浙新能源公司	1,000.00	吉林乾安	吉林乾安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武强特百乐公司	3,000.00	河北衡水	河北衡水	光伏发电	9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绿能电力公司	100,00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投资管理	51.00		投资设立
浙能绿能新能源公司	18,189.71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光伏发电		26.01	投资设立
浙能富阳公司	13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水力发电		26.01	投资设立
浙能绿能(磐安)公司	2,389.00	浙江省金华市	浙江省金华市	光伏发电		40.80	投资设立
常山浙能电力公司	9,571.00	浙江省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常山浙能光伏公司	9,571.00	浙江省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镇江领翌新能源公司	21,010.00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丹阳领航新能源公司	4,601.00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丹阳领跑新能源公司	16,409.00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高峰公司	15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水力发电		35.70	投资设立
克拉玛依绿能基金	20,000.00	新疆克拉玛依市	新疆克拉玛依市	投资		46.15	投资设立
常山绿能光伏公司	50.00	浙江省衢州市	浙江省衢州市	光伏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浙能吉电公司	80,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投资管理		28.05	投资设立
浙能景泰公司	9,000.00	甘肃省白银市	甘肃省白银市	光伏发电		40.80	投资设立
甘肃浙能陇信公司	50.00	甘肃武威	甘肃武威	风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琼海耀辰公司	50.00	海南省琼海市	海南省琼海市	光伏发电		26.01	投资设立
浙江浙能浦江公司	160,000.00	浙江省金华市	浙江省金华市	水力发电		33.15	投资设立
浙江嵊泗海上公司	40,000.00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风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疆国综公司	27,600.00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风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塔什库尔干浙能新能源公司	5,423.00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发电业务		51.00	投资设立
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	10,893.00	新疆喀什	新疆喀什	发电业务		51.00	投资设立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100.00	新疆五家渠	新疆五家渠	风力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能临海海上公司	84,800.00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风力发电	55.00		投资设立
青海青发公司	59,560.00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风力发电	51.00		投资设立
青海浙能公司	11,379.99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德令哈市	青海德令哈市	投资管理		45.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柴旦公司	7,500.00	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大柴旦行政区	青海大柴旦行政区	风力发电		45.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浙新光伏公司	4,538.00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光伏发电		43.61	投资设立
青海华拓公司	2,000.00	青海尖扎	青海尖扎	风力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华恒公司	5,000.00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风力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青海华益公司	30,000.00	青海大柴旦	青海大柴旦	风力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亚洲新能公司	13,442.00	甘肃瓜州	甘肃瓜州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克拉玛依浙能公司	50,800.00	新疆克拉玛依	新疆克拉玛依	投资	66.00		投资设立
克拉玛依浙能新能源公司	9,100.00	新疆克拉玛依	新疆克拉玛依	光伏发电		66.00	投资设立
双鸭山浙能新能源公司	5,000.00	黑龙江双鸭山	黑龙江双鸭山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博乐浙能公司	4,320.00	新疆博州博乐市	新疆博州博乐市	风力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秦皇岛抚宁浙能公司	1,800.00	河北省秦皇岛市	河北省秦皇岛市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远景绥滨公司	25,000.00	黑龙江省鹤岗市	黑龙江省鹤岗市	风力发电	95.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建德浙光公司	1,212.00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格尔木港青公司	4,230.00	青海省格尔木市	青海省格尔木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能那曲公司	5,305.00	西藏那曲	西藏那曲	光伏发电	60.00		投资设立
浙江浙新能运管公司	2,0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发电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新太公司	922.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江广胜公司	10,158.00	浙江衢州	浙江衢州	光伏发电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杭州浙新能公司	100.00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风力发电	6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海公司	35.00	34,916,725.58	75,250,000.00	705,997,834.94
华光潭公司	10.00	5,216.95	117,053.76	18,544,860.72
江苏双创公司	49.00	30,858,044.96		627,263,491.51
清能发展公司	46.50	231,976,383.78	194,967,015.00	2,698,222,545.93
青海青发公司	49.00	19,770,907.03	9,800,000.00	411,146,233.8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海公司	107,107,802.75	3,393,341,819.05	3,500,449,621.80	451,690,525.17	1,031,622,425.37	1,483,312,950.54
华光潭公司	28,094,150.19	380,788,940.88	408,883,091.07	102,321,896.34	121,112,587.60	223,434,483.94
江苏双创公司	877,399,088.68	4,239,750,940.42	5,117,150,029.10	425,501,087.05	3,411,511,080.09	3,837,012,167.14
清能发展公司	5,596,107,734.43	7,090,008,826.83	12,686,116,561.26	1,993,216,783.79	6,309,037,420.39	8,302,254,204.18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青海青发公司	822,671,577.57	1,672,446,444.29	2,495,118,021.86	568,675,369.23	1,142,277,513.33	1,710,952,882.56

续（1）: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北海公司	56,036,874.53	3,545,596,880.47	3,601,633,755.00	320,986,495.42	1,149,494,249.73	1,470,480,745.15
华光潭公司	26,735,005.55	392,848,907.90	419,583,913.45	168,939,690.96	64,077,247.20	233,016,938.16
江苏双创公司	654,289,446.73	4,499,890,318.10	5,154,179,764.83	447,418,376.28	3,490,971,969.30	3,938,390,345.58
清能发展公司	5,162,298,966.08	7,658,229,524.95	12,820,528,491.03	1,602,462,652.82	6,986,720,433.76	8,589,183,086.58
青海青发公司	842,174,930.79	1,817,545,762.24	2,659,720,693.03	327,313,970.79	1,567,712,392.04	1,895,026,362.83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海公司	443,843,087.98	99,762,073.08	99,762,073.08	282,312,397.74
华光潭公司	80,384,410.83	52,169.45	52,169.45	19,265,551.74
江苏双创公司	519,882,465.89	62,975,601.96	62,975,601.96	187,976,862.71
清能发展公司	1,632,126,402.19	364,996,806.38	364,996,806.38	660,513,510.87
青海青发公司	241,438,850.75	37,520,699.76	37,520,699.76	137,153,131.22

续（3）: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海公司	646,871,476.03	239,408,548.61	239,408,548.61	476,611,966.69
华光潭公司	85,443,847.16	1,300,597.34	1,300,597.34	5,460,203.12
江苏双创公司	536,250,899.10	75,952,352.75	75,952,352.75	220,199,676.32
清能发展公司	1,587,059,594.45	320,726,788.01	320,726,788.01	1,271,554,881.81
青海青发公司	175,283,215.37	37,533,336.45	37,533,336.45	72,703,725.54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浙江广胜公司	2023.12	99,360,746.19	51.00	购买	2023.12.1	控制权已转移	3,570,892.03	1,304,590.67	7,898,539.24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2023.12		100.00	购买	2023.12.31	控制权已转移			
杭州新太公司	2023.10		100.00	购买	2023.10.1	控制权已转移	1,548,429.13	847,664.83	2,817.81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浙江广胜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99,360,746.1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99,360,746.1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9,630,212.0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9,465.89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浙江广胜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0,683,017.31	79,005,273.43
非流动资产	329,202,500.00	213,708,157.46
其中：在建工程		
资产总计	409,885,517.31	292,713,430.89
流动负债	185,136,399.84	185,547,355.2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5,136,399.84	185,547,355.24
净资产	224,749,117.47	107,166,075.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224,749,117.47	107,166,075.65

续

项 目	五家渠海天达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0,005,919.88	10,005,919.88
非流动资产	557,124,464.84	557,124,464.84
其中：在建工程	526,478,088.48	526,478,088.48
资产总计	567,130,384.72	567,130,384.72
流动负债	98,675,870.22	98,675,870.22
非流动负债	466,118,060.77	466,118,060.77
负债合计	564,793,930.99	564,793,930.99
净资产	2,336,453.73	2,336,453.7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2,336,453.73	2,336,453.73

续

项 目	杭州新太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40,318,218.05	40,318,218.05
其中：在建工程		
资产总计	40,318,218.05	40,318,218.05
流动负债	40,318,218.05	40,318,218.0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0,318,218.05	40,318,218.05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3、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报告期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纳入原因
浙江浙能吉电公司	2023/1/5	新设立
浙能景泰公司	2023/1/9	新设立
甘肃浙能陇信公司	2023/2/7	新设立
琼海耀辰公司	2023/2/10	新设立
常山绿能光伏公司	2023/2/17	新设立
浙江浙能浦江公司	2023/4/21	新设立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浙新能运管公司	2023/7/14	新设立
杭州浙新能公司	2023/7/17	新设立
浙能那曲公司	2023/7/18	新设立

4、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浙江舟山	风力发电	50.00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	19.45		权益法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原水供应、水力发电	15.36		权益法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湖州	浙江杭州	水力发电	11.11		权益法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水力发电	23.00		权益法

说明：本公司持有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和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主要系在被投资单位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会派有两名董事；在被投资单位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派有两名董事；2018年之前对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派有两名董事，2018年起派有一名董事，且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535,959,046.23	617,336,201.66
非流动资产	6,208,240,798.55	6,550,521,174.26
资产合计	6,744,199,844.78	7,167,857,375.92
流动负债	274,845,288.50	768,716,876.13
非流动负债	4,864,668,639.44	4,883,739,183.77
负债合计	5,139,513,927.94	5,652,456,059.90
净资产	1,604,685,916.84	1,515,401,316.02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04,685,916.84	1,515,401,316.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02,342,958.42	757,700,658.01
调整事项		
其中：商誉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21,403,469.16	-22,592,550.72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80,939,489.26	735,108,107.29

续：

项 目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727,855,426.72	766,632,241.53
净利润	191,950,436.70	147,935,637.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7,855,426.72	147,935,637.5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02,180,333.77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600,383,499.46	1,667,449,363.10	199,015,473.30	329,945,285.61
非流动资产	6,051,407,991.22	5,226,477,655.79	2,265,005,990.62	2,288,034,884.29
资产合计	7,651,791,490.68	6,893,927,018.89	2,464,021,463.92	2,617,980,169.90
流动负债	2,726,267,290.51	2,438,922,787.42	385,227,653.42	570,721,254.41
非流动负债	1,892,378,570.37	1,598,415,441.43	254,252,872.94	239,876,133.79
负债合计	4,618,645,860.88	4,037,338,228.85	639,480,526.36	810,597,388.20
净资产	3,033,145,629.80	2,856,588,790.04	1,824,540,937.56	1,807,382,781.70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678,369,851.82	651,986,351.19	2,941,303.90	3,310,876.6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354,775,777.98	2,204,602,438.85	1,821,599,633.66	1,804,071,905.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90,355,049.30	661,146,334.84	279,797,703.73	277,105,444.61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90,355,049.30	661,146,334.84	279,797,703.73	277,105,444.61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上表）

项目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927,416,759.85	847,931,775.54	390,392,654.12	467,355,192.99
非流动资产	987,375,068.13	1,057,211,810.96	793,533,537.58	882,348,842.99
资产合计	1,914,791,827.98	1,905,143,586.50	1,183,926,191.70	1,349,704,035.98
流动负债	118,021,962.87	160,141,957.40	61,805,431.35	295,081,563.80
非流动负债	28,550,276.00	19,466,736.43	67,775,166.75	15,063,310.17
负债合计	146,572,238.87	179,608,693.83	129,580,598.10	310,144,873.97
净资产	1,768,219,589.11	1,725,534,892.67	1,054,345,593.60	1,039,559,162.01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6,449,196.35	191,706,926.58	242,499,486.53	239,098,607.26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6,449,196.35	191,706,926.58	242,499,486.53	239,098,607.26

续：

项目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222,195,215.35	1,828,451,475.81	504,297,435.06	570,929,185.20
净利润	283,451,588.48	243,833,121.25	79,181,255.86	136,399,161.0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165.26	28,952.14		
综合收益总额	283,480,753.74	243,862,073.39	79,181,255.86	136,399,161.0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300,870.80	10,300,870.80	9,467,600.00	8,921,430.00

（续上表）

项目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728,128,202.11	1,774,619,588.33	1,026,164,257.03	415,311,983.35
净利润	351,898,160.80	402,489,001.09	109,786,431.59	106,473,938.9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1,898,160.80	402,489,001.09	109,786,431.59	106,473,938.97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	34,444,444.44	48,444,444.44	21,850,000.00	18,170,000.00

项目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的股利				

(4) 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43,896,598.82	770,202,742.4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2,387,781.55	55,531,164.8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2,387,781.55	55,531,164.88

八、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海公司滩坑水电站的防洪库容建设补助	财政拨款	34,166,667.11		1,111,111.08		33,055,556.0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2014年水库加固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1,362,000.00		454,000.00		908,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2012小水库改造省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570,000.03		63,333.33		506,666.7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2011农田水利省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703,888.84		100,555.56		603,333.2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线路改迁后期运营补助	财政拨款	527,220.50		14,100.00		513,120.5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平湖发改局2019年度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补助	财政拨款	1,440,000.00		60,000.00		1,38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769,776.48		1,803,099.97		36,966,676.51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北海公司滩坑水电站的防洪库容建设补助	财政补助	1,111,111.08	1,111,111.0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首台套项目资助	财政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业突破发展行动激励	财政补助		9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省级人才项目企业科研经费	财政补助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鄞州区促进对口协作支援奖励资金	财政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 2014 年水库加固补助资金	财政补助	454,000.00	454,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省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财政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财政补助	321,666.69	387,837.4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领军人才项目	财政补助		33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印花税减免	财政补助		220,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奖励	财政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补助	556,984.43	143,537.2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补助	98,877.47	142,948.7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基金返还	财政补助	183,910.25	110,701.7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 2011 农田水利省补助资金	财政补助	100,555.56	100,555.5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首次升规入统奖励	财政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清洁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补助		88,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规上企业奖励款	财政补助		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 2012 小水库改造省补助资金	财政补助	63,333.33	63,333.3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补助	财政补助	60,000.00	6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盐源经信局 2022 年工业发展资金	财政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平湖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升规奖励	财政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松阳谢村源公司线路改迁后期运营维护费	财政补助	77,568.00	14,1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凤凰行动”计划市级扶持资金	财政补助	1,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科技发展专项基金	财政补助	9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上城区 2021 年度第二批产业扶持政策资金	财政补助	4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余杭区 2019 年光伏发电项目补贴	财政补助	285,242.4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鄞州区农业农村局政策奖励资金	财政补助	2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级光伏补贴	财政补助	122,861.4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嵊泗县商务局 2022 年第一批市商务促进专项资金	财政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东台市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财政补助	9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型水库维修养护补助费	财政补助	7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规上工业企业统计人员补贴	财政补助		4,8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财政补助	169,516.26	153,379.3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055,626.87	7,271,004.45		

说明：

- ①滩坑水电站的防洪库容建设补助：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浙江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02]6号）文件，要求从省安排的水利资金中调剂 0.50 亿元用于滩坑的防洪库容建设；北海公司于 2005 年至 2007 年共收到拨款 5,000.00 万元。本期计入损益金额为 1,111,111.08 元。
- ②浙江省首台套项目资助：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公布 2022 年度浙江省首台（套）装备名单的通知》（浙经信装备[2023]22 号）文件，本期共收到奖励款 1,000,000.00 元。
- ③高台县人民政府工业突破发展行动激励：根据中共高台县委、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兑现工业突破发展行动激励政策的决定》（高发[2023]6 号）文件，本期共收到奖励款 900,000.00 元。
- ④国家级、省级人才项目企业科研经费：根据《平湖市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若干意见》（平委发[2022]28 号）文件，本期收到奖励款 600,000.00 元。
- ⑤鄞州区促进对口协作支援奖励资金：根据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鄞州区促进对口协作支援奖励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鄞政办发[2023]53 号）文件，本期共收到奖励款 500,000.00 元。
- ⑥2014 年水库加固补助资金：根据《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4 年水利工程第一批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浙水计[2014]13 号文件，收到省级专项资金共 454.00 万元；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收到 300.00 万元、2015 年 11 月收到 154.00 万元。本期计入损

益金额为 454,000.00 元。

⑦黑龙江省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根据《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度新增规上工业企业奖补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22]321 号）和《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政策资金的通知》（黑财指（产业）[2023]273 号）文件。本期共收到奖励款 400,000.00 元。

⑧增值税即征即退 50%：根据 2015 年 6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正常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文件：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洞头分公司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本期计入损益金额为 387,837.48 元。

⑨领军人才项目：根据《平湖市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才工作的若干意见》（平委发[2022]28 号）文件，本期收到奖励款 336,000.00 元。

⑩2022 年度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奖励：根据中共酒泉市委、酒泉市人民政府《关于兑现 2022 年度激励工业和信息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奖励的决定》，酒委发[2023]29 号文件，本期共收到奖励款 200,000.00 元。

⑪2011 农田水利省补助资金：根据《关于拨付 2011 年农田水利第三批第四批项目省补助资金的通知》（浙财农[2011]426 号）文件，于 2011 年 12 月收到补助资金 181.00 万元。本期计入损益金额为 100,555.56 元。

⑫2012 小水库改造省补助资金：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12 年农田水利第三批项目（小水电改造）省补助资金的通知》（浙财农[2012]515 号）文件，于 2013 年 1 月收到补助资金 114.00 万元。本期计入损益金额为 63,333.33 元。

⑬2019 年度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补助：根据《关于印发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建[2011]81 号）文件，嘉兴风电公司收到补助资金 150.00 万元。本期计入损益金额为 60,000.00 元。

⑭松阳谢村源公司线路改迁后期运营维护费：根据松阳县财政局追加县集聚区管委会浙江松阳谢村源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 千伏谢古 1069 线 23#至 26#段后期运行维护费的请示（松政办抄告字[2021]100 号），松阳谢村源公司共收到 71.7 万元的补助款。本期计入损益金额为 14,100.00 元。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0.81%（2022 年：90.4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6.54%（2022 年：91.18%）。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157,832.63 万元（上年年末：4,604,089.22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4,452.65			144,452.65
应付账款	171,820.68			171,820.68
其他应付款	105,259.80			105,25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8,008.84			388,008.84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22,489.27	882,829.21	2,305,318.48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4,454.96	14,962.98	19,417.94
长期应付款		189,641.66	85,149.63	274,791.29
金融负债合计	809,541.97	1,616,585.89	982,941.82	3,409,069.68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38,119.72			238,119.72
应付账款	136,944.41			136,944.41
其他应付款	65,970.55			65,970.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5,919.84			275,919.84
其他流动负债	126.88			126.88
长期借款		1,088,387.04	978,243.47	2,066,630.51
应付债券		29,840.39		29,840.39
租赁负债		5,602.88	13,720.16	19,323.04
长期应付款		138,992.79	213,052.60	352,045.39
金融负债合计	717,081.40	1,262,823.10	1,205,016.23	3,184,920.7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1,836.94 万元（上年年末：10,973.53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5.46%（上年年末：69.36%）。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4,798,266.04	444,798,266.04
权益工具投资			247,944,719.18	247,944,719.18
债务工具投资			196,853,546.86	196,853,546.86
（二）应收款项融资			6,300,000.00	6,3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1,098,266.04	451,098,266.04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	能源行业	1,000,000.00	59.88	59.88

本公司控制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4。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国家电投集团舟山智慧海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临安青山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丽水玉溪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松阳大岭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景宁惠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忻州浙新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北新华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浙能明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临安青山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市临安区浙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黄岩热电厂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乐清市瓯越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波发电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青田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遂昌县交塘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昌县棣山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义乌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能源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浙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电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金华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科服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龙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企业管理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温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智慧能源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常山县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龙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夏枣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嵊州市三界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新昌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云和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天然气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长兴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消防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浙能普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企业参股的企业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企业参股的企业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企业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杭州市临安区润丰水电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霍尔果斯正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嘉兴穗禾浙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重要关联方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临海市海洋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龙泉市水电总站	其他重要关联方
青海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上海正泰自动化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苏州中康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遂昌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浙江环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浙江正泰智维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中海油融风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中机国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重要关联方
邹承慧	其他重要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273,478.59	10,861,624.61
浙江浙能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14,131.43	2,040,739.31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44,439.62	83,085.66
浙江浙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89,276.56	
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66,096.17	880,864.93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2,168.15	74,761.06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6,999.11	47,477.88
浙江浙能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4,168.14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641.26	116,786.20
上海正泰自动化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481.89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6,698.12
苏州中康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601,091.65	29,141,746.43
浙江正泰智维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330,666.30	33,519,150.93
浙江浙能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628,992.53	19,769,031.98
浙江浙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687,779.48	15,508,639.82
霍尔果斯正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89,136.49	9,556,804.39
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57,746.07	2,978,161.67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46,886.79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85,471.70	4,161,886.80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16,809.48	
中海油融风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03,833.14	2,039,272.69
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36,667.88	1,823,770.75
浙江浙能企业管理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51,177.98	856,218.95
龙泉市水电总站	接受劳务	993,800.00	1,036,500.00
浙江环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9,434.00	388,339.63
乐清市瓯越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2,744.02	547,169.81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98,452.92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82,212.3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7,347.83	
浙江浙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7,358.48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5,471.70	183,018.87
浙江浙能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0,550.87	151.50
浙江浙能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9,600.00	209,700.00
杭州临安青山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1,370.00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4,716.98	349,056.60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49,539.00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81,570.64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73,893.81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5,230.97	83,095.58
浙江浙能消防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9,087.73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79,021.55	
上海正泰自动化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3,134.07	232,526.29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169.81	4,133,185.84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3,660.18	132,300.89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1,115.97	68,507.49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31.86	
宁波海运明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75.74	1,102.11
浙江浙能智慧能源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13.21	
杭州市临安区浙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4,448.29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5,358.42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679.25
宁波发电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3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关联方	管理服务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71,510.42	181,801.04
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339.81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403,907.69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93,275.52	1,191,918.53
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66,650.30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433,628.37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05,309.73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494,329.08	55,218,512.84
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624,948.63	
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108,739.93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43,508.00	136,024.00
杭州临安青山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44,907.55	586,692.45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38,124.96	
松阳大岭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94,339.62	94,339.62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11,320.75
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31,000.00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5,433.96	20,396.28
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4,433.98	1,132.08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9,905.68	9,735.87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7,471.73	566.04
浙江浙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603.79	14,047.17
浙江浙能金华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886.80	320.75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000.01	1,415.09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0,245.30	566.04
浙江浙能绍兴滨海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9,245.30	320.75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9,113.22	
浙江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9,056.61	
浙江浙能企业管理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6,415.10	
浙江浙能镇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5,433.97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5,188.68	566.04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5,094.35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4,245.28	283.02
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3,396.23	
浙江浙能温州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3,396.23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3,264.16	1,207.55
浙江浙能港口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547.17	
宁夏枣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2,452.83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924.53	81,574.52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1,603.77	566.04
宁波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415.09	
浙江浙能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415.09	
浙江长兴东南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32.08	
浙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32.08	566.04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641.51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66.04	
浙江浙能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66.04	849.06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66.04	
常山县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兰溪天达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龙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嵊州市三界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新昌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义乌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283.02
云和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省浙能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5,679.25
浙江天然气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603.78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7,075.47
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094.34
浙江浙能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3,537.73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3,396.23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19
浙江能源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547.18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32.08
浙江浙能科服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32.08
浙江浙能龙泉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1,132.08
浙江景宁惠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849.06
遂昌县交塘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66.04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66.04
浙江浙能智慧能源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566.04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新昌县棣山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鸿程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省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浙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浙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浙江浙能镇海联合发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收入	283.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续）

关联方	管理服务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1,132,075.48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14,915.50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9,941.80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35,433.49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550.00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304.80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122,960.05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65,859.22

③ 采购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EPC 工程款	1,201,927,824.38	354,478,994.87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 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青田县天然气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00,000.00	125,000.00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993,903.67	1,993,903.67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59,094.98	

②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上期应支付的租赁款项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173,893.81	248,070.80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1,650.46	367,985.00

公司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增加	上期增加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329,449.70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60,098.32

公司作为承租方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利息支出	上期利息支出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0,705.06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9,261.43	67,110.12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46,267,230.39	2021.9.29	注 1	否

注 1：本公司对联营企业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与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为【RHZL 2021-102-0619-ZSZH】《融资租赁合同》、【RHZL-2021-108-0620-ZSZH】国内保理业务协议-1、【RHZL-2021-108-0620-ZSZH-1】国内保理业务协议-2、【RHZL-2021-108-0620-ZSZH-2】国内保理业务协议-3 和【RHZL-2021-108-0620-ZSZH-3】国内保理业务协议-4 项下的实际投放本金的 20%以及该部分本金相应的利息、税金等款项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上述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将与浙源海洋渔业科技(嵊泗)有限公司签订的《大洋山生态高效养殖暨屋顶分布式光伏示范基地项目水产养殖棚承包租赁合同》项下产生的其拥有合法所有权及处分权的应收租金及其他款项，包括现有的和未来的金钱债权及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权益作为反担保物向本公司提供以本公司作为唯一受益人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的反担保质押，该反担保质押项下债权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公司向《融资租赁合同》或任一《国内保理业务协议》项下中电投融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三年。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②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对应主债权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主债权是否履行完毕	说明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注 4	2020.1.3	注 1, 注 4	否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 1	2018.1.9	注 1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00	2018.12.28	2027.10.28	否	为高台正泰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8.12.27	2025.10.28	否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19.3.21	2025.10.2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8.12.24	2032.10.21	否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2,000,000.00	2018.1.22	2033.10.26	否	
遂昌县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0	2018.12.19	2027.3.18	否	
中机国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9.3.12	2027.3.11	否	注 2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3.27	2027.3.26	否	
邹承慧	110,000,000.00	2015.3.27	2027.3.26	否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600,000.00	2019.3.12	2024.3.11	否	注 3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 4	2020.8.4	注 4	否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4	2020.8.4	注 4	否	

注 1: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为转让方）为本公司提供股权质押。同时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相关事项完成之日/完成之日起 1 年/完成之日 3 年/完成之日 20 年。2020 年 1 月 3 日，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对股权质押进行了工商登记，质权人由本公司变更为清能发展公司。2020 年 8 月 4 日，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扩大担保范围，扩大内容详见注 4。

注 2: 此项担保为股权质押，中机国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办理股权登记，此处披露的起始日为收到首笔租赁款之日；合同规定的租赁本金为 1.46 亿元，并以最终实际支付的为准，实际支付为 1.3 亿元。

注 3: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仅就主债权 1.236 亿元中的 1.2 亿元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注 4: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九州博乐公司 30%及金昌清能 49%股权设立质押担保（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及 2020 年 1 月 3 日进行工商登记）。担保的主债权为主合同（《股权转让协议》、《承诺书》和《关于提前支付往来款的补充协议》等）

项下对浙江清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项目公司的义务，包括房屋产权证的办理，以及债务重组事项下的所有债权等。该担保事项至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及苏州中康电力运营有限公司均履行完其全部义务或已承担全部违约责任。此外，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及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同一事项提供保证担保。

（4）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①关联方资金拆入和拆出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往来借款：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8,695,000.00	2018/6/26	2028/7/25	资金周转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2,515,000.00	2019/10/25	2029/11/24	资金周转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00	2018/6/26	2023/12/19	资金周转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245,000.00	2018/6/26	2023/12/19	资金周转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00	2019/10/25	2023/6/19	资金周转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245,000.00	2019/10/25	2023/6/19	资金周转
委托借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21/10/9	2023/6/28	项目建设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3/23	2024/3/22	资金周转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3/3/23	2024/3/22	资金周转
黄岩热电厂	7,000,000.00	2023/3/23	2024/3/22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1/1/14	2024/1/12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1/4/7	2024/4/5	资金周转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60,500,000.00	2021/4/7	2024/4/5	资金周转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21/4/7	2024/4/5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1/9/30	2023/1/13	资金周转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1/1/22	2025/1/19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21/1/22	2025/1/19	资金周转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1/4/7	2024/4/5	资金周转
黄岩热电厂	5,000,000.00	2022/3/23	2023/3/22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3/17	2023/3/16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22/1/19	2023/1/18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2/3/29	2023/3/28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2/3/31	2023/3/28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6/14	2023/4/20	资金周转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3/1/17	2023/4/20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3/3/27	2024/3/26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21/1/14	2024/1/12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1/13	2023/1/12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3/8	2023/3/7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3/18	2023/3/17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3	2024/1/12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3/8	2024/3/7	资金周转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1/14	2024/1/12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1/10/28	2024/10/25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11/26	2023/3/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1/10/15	2023/10/23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3/3/20	2026/3/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3/3/20	2026/3/19	项目建设
一般借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23/12/18	2026/12/17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2/18	2026/12/17	资金周转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	2018/12/26	2023/6/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	2018/12/26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300,000.00	2018/12/26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2019/4/29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20,000.00	2019/4/29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2019/5/27	2023/6/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	2019/5/27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2019/5/31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300,000.00	2019/5/31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	2019/9/19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310,000.00	2019/9/19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	2019/11/25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20,000.00	2019/11/25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30,000.00	2019/12/27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390,000.00	2019/12/27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22/5/25	2023/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6/15	2023/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7/26	2023/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12/20	2023/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5/25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6/15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2/7/26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12/20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100,000.00	2022/5/25	2038/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00	2022/6/15	2038/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00	2022/7/26	2038/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500,000.00	2022/12/20	2038/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9/14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0.00	2023/9/14	2038/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5/27	2023/5/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5/27	2023/11/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7,480,000.00	2022/5/27	2037/11/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23/12/15	2026/12/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540,000.00	2022/6/23	2037/6/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6/23	2023/6/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2/6/23	2023/9/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22/4/6	2040/4/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3/16	2040/4/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0.00	2023/4/21	2040/4/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0	2023/12/18	2040/4/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3/12/4	2027/6/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2/11/30	2023/11/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950,000.00	2022/11/30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2/12/22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950,000.00	2022/12/22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3/1/16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4,500,000.00	2023/1/16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3/3/22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	2023/3/22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3/5/26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	2023/5/26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3/9/25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0	2023/9/25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2023/11/23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4,850,000.00	2023/11/23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023/11/24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950,000.00	2023/11/24	2038/5/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2/11/8	2023/1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23/11/13	2024/11/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2020/5/20	2035/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5/20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00	2020/6/12	2035/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0/6/12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20/7/15	2035/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7/15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250,000.00	2021/1/28	2035/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2021/1/28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50,000.00	2019/1/18	2034/1/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2019/1/18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19/1/18	2034/1/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19/1/18	2023/6/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19/1/18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50,000.00	2021/1/15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2021/1/15	2023/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2,500,000.00	2018/6/25	2035/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18/6/25	2023/6/16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18/6/25	202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200,000.00	2018/12/24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00	2018/12/24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3,800,000.00	2020/1/16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00,000.00	2020/1/16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6,000,000.00	2020/3/20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0/3/20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1,600,000.00	2020/4/17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2020/4/17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0.00	2020/5/27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0/5/27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8,000,000.00	2020/7/27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0/7/27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8,000,000.00	2020/12/9	2033/12/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0/12/9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600,000.00	2021/1/11	2034/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1/1/11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600,000.00	2021/1/26	2034/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1/1/26	2023/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18/12/24	2023/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3/11/23	2034/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8/23	2024/8/2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3/10/30	2023/12/2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2023/3/8	2026/3/6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3/15	2026/3/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3/15	2026/3/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3/15	2026/3/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3/21	2026/3/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4/18	2026/4/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1,250,000.00	2023/4/21	2026/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9,500,000.00	2023/4/21	2026/4/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	2023/5/9	2026/5/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5/9	2026/5/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3/5/9	2026/5/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5/9	2026/5/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23/5/9	2026/5/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6/8	2026/6/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3/6/8	2026/6/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6/8	2026/6/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3/6/13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7/12	2026/7/1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7/12	2026/7/1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23/9/14	2026/9/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9/14	2026/9/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3/9/14	2026/9/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3/9/14	2026/9/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0/16	2026/10/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0/16	2026/10/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0/16	2026/10/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10/16	2026/10/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2023/10/16	2026/10/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00.00	2023/11/3	2023/1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2023/11/14	2026/11/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1/14	2026/11/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2023/11/14	2026/11/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3/12/15	2026/11/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	2023/12/21	2026/12/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6/4	2023/6/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0/6/4	2023/6/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0/6/4	2023/6/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0/8/14	2023/8/1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0/8/19	2023/8/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0/8/14	2023/8/1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12/21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20/12/21	2023/12/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0/6/10	2023/6/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2020/6/10	2023/6/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2021/1/11	2024/1/1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1/3/12	2024/3/1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21/3/16	2024/3/1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2/2/14	2025/2/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1/9	2026/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3/3/15	2026/3/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5/23	2026/5/2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3/6/8	2026/6/5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3/8/10	2026/8/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23/8/14	2026/8/13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2023/12/18	2026/12/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0/9/28	2023/4/2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0/9/28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00	2020/9/28	2035/10/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020/12/15	2023/4/2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020/12/15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500,000.00	2020/12/15	2035/10/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020/11/10	2023/4/2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	2020/11/10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500,000.00	2020/11/10	2035/10/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2020/12/15	2023/4/2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	2020/12/15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250,000.00	2020/12/15	2035/10/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	2021/1/12	2023/4/21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0.00	2021/1/12	2023/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750,000.00	2021/1/12	2035/10/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0	2020/2/27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0/2/27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0/2/27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	2020/3/9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0/3/9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0/3/9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2020/4/9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2020/4/9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2020/4/9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0	2020/5/14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2020/5/14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	2020/5/14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	2020/6/10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0/6/10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0/6/10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20/7/15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7/15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7/15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00.00	2020/8/20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0/8/20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020/8/20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180,000.00	2020/9/28	2036/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2020/9/28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	2020/9/28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2020/10/15	2036/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	2020/10/15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	2020/10/15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	2020/11/10	2036/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	2020/11/10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	2020/11/10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0/11/11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11/11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11/11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950,000.00	2020/12/15	2036/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	2020/12/15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	2020/12/15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0/12/16	203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20/12/16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2020/12/16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2021/3/19	2036/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1/3/19	2023/4/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021/3/19	2023/10/1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2/6/15	2023/6/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2/6/15	2023/6/14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3/6/9	2026/6/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3/6/15	2026/6/1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	2022/10/21	2025/10/2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2/11/10	2025/11/7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3/2/24	2026/2/22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2022/3/15	2023/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19/4/26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9/4/26	2023/6/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23/3/20	2026/3/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23/3/20	2026/3/19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200,000.00	2019/11/27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600,000.00	2019/11/27	2023/6/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0	2020/1/31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20/1/31	2023/6/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200,000.00	2020/7/28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600,000.00	2020/7/28	2023/6/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	2020/12/18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20/12/18	2023/6/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00	2020/12/29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0/12/29	2023/6/30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4,000,000.00	2021/1/8	2035/12/28	项目建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1/1/8	2023/6/30	项目建设

（续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拆入	173,200,000.00	26,000,000.00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拆出	173,200,000.00	162,702,220.70

②融资租赁公司借款（融资租赁）

2023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借 款方	资产种类	本期融资抵押 资产价值	本期发生明细			期末应付融资 租赁公司借款 余额
			本期偿还融资 租赁公司借款	费用化利息 及服务费	资本化利息及 服务费	
上海璞能融 资租赁有限 公司	房屋建筑 物		15,380,960.85	3,593,561.87		79,243,778.91
上海璞能融 资租赁有限 公司	机器设备	993,878,168.57	891,013,095.57	88,545,816.97	13,881,999.65	2,925,767,059.34
浙江浙能融 资租赁有限 公司	机器设备	299,029,699.08	220,918,612.91	23,519,689.76	11,304,695.77	852,186,136.82
合计		1,292,907,867.65	1,127,312,669.33	115,659,068.60	25,186,695.42	3,857,196,975.06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22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借款方	资产种类	本期融资抵押资产价值	本期发生明细			期末应付融资租赁公司借款余额
			本期偿还融资租赁公司借款	费用化利息及服务费	资本化利息及服务费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02,237,944.92	22,202,191.91		91,031,177.89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727,812,104.66	357,383,084.13	117,533,596.97	4,539,553.23	2,720,474,169.71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317,527,149.52	55,034,553.68	20,571,577.14	3,244,013.40	739,250,665.12
合计		1,045,339,254.18	1,614,655,582.73	160,307,366.02	7,783,566.63	3,550,756,012.72

(5) 关联方利息

① 关联方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210,799.91	14,808,121.79

② 关联方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借款利息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752,380.52	12,549,218.83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1,392,137.25	1,678,715.46
委托借款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5,737,666.65	157,649,716.66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524,909.76	5,389,854.90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4,064,875.00	4,243,125.00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983,712.50	801,479.17
黄岩热电厂	267,584.74	227,004.85
一般借款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3,247,036.65	121,367,203.65
合计	185,970,303.07	303,906,318.52

③ 关联手续费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3,477.21	2,237,505.00

（6）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2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1,989,937.91	13,278,130.9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25,000.00	500,000.00	25,000.00
合同资产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3,500,000.00	175,000.00	3,500,000.00	175,000.00
合同资产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7,500.00	2,875.00	57,500.00	2,875.00
货币资金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16,391,394.22		2,245,785,51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8,737,667.30		48,737,66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179,245.28		6,179,24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356,261.36	
其他应收款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8,359,792.66	917,989.63	17,498,167.66	874,908.39
其他应收款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300,000.00	365,000.00	7,300,000.00	365,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720.00	2,286.00	22,375.28	1,118.76
其他应收款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72.01	3.6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12	0.31
应收股利	丽水玉溪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3,340,000.00			
应收股利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402,100.70		38,707,100.70	
应收股利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246,097.37		8,246,097.37	
应收股利	嘉兴穗禾浙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3,659.94	
应收账款	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	5,395,813.63	26,979.07		
应收账款	赣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04,227.32	3,521.14	910,694.15	4,553.47
应收账款	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340,247.51	21,701.24		
应收账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38,124.96	2,690.62	1,020.00	5.10
应收账款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4,500,000.00	122,500.00	24,500,000.00	122,500.00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925,499.65	99,627.50	14,216,193.47	71,080.97
应收账款	长兴县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6,000,000.00	30,000.0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330,000.00	1,650.00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嘉兴发电有限公司			122,960.05	614.80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65,859.22	329.30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兰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304.80	231.52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8,550.00	192.75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35,433.49	177.17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中煤舟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29,941.80	149.71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			14,915.50	74.58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			680.00	3.40
应收账款	浙江浙能金华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0.00	1.70
预付账款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80,026.82		21.45	
预付账款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280.00			
预付账款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167.00			
预付账款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6,886.00			
预付账款	霍尔果斯正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773.58			
预付账款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2,929.04	
预付账款	苏州中康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3,249,412.78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001,176,388.89	2,127,824,479.17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176,388.89	2,824,479.17
短期借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192,500.00	93,103,919.44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2,500.00	103,919.44
短期借款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5,040,684.71	35,056,726.40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0,684.71	56,726.40
短期借款	黄岩热电厂	7,008,234.72	5,006,645.85
其中：应付利息	黄岩热电厂	8,234.72	6,645.85
短期借款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6,007,058.33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7,058.33	
其他应付款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13,738,326.66	213,823,655.66
其他应付款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9,028,355.69	183,307,073.80
其他应付款	苏州中康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5,750,401.49	1,512,170.44
其他应付款	中机国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6,545,522.36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254,000.00	2,277,000.0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霍尔果斯正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99,122.40	522,150.59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3,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4,469.80	112,521.6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8,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016.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4,52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6,577,649.37	272,876,586.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60,585,96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7,024,154.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8,540,493.75	10,015,469.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5,990,000.00	5,990,000.00
应付股利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2,906,458.26	123,936,758.26
应付股利	苏州中康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31,402,016.05	20,932,316.05
应付股利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5,390,000.00	
应付股利	龙泉市水电总站	5,261,797.98	
应付股利	青海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622,402.39	6,168,562.09
应付股利	杭州市临安区润丰水电有限公司	1,430,208.90	1,313,155.14
应付股利	浙江省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680,000.00	
应付股利	中机国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830,814.83
应付股利	浙江环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4,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08,218,320.69	41,232,449.36
应付账款	苏州中康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12,260,901.42	11,305,038.69
应付账款	北京航天雷特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2,834,410.00	12,834,410.00
应付账款	浙江正泰智维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177,591.13	11,851,071.89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424,722.51	3,256,359.35
应付账款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429,444.19	41,241,993.60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207,547.16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469,864.88	1,823,770.75
应付账款	霍尔果斯正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588,448.80	2,909,460.21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330,175.47	2,648,735.84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12,748.87	1,136,680.50
应付账款	中海油融风能源有限公司	1,123,705.98	1,089,186.24
应付账款	龙泉市水电总站	993,800.00	1,036,500.00
应付账款	浙江天虹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878,792.73	1,187,486.47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73,140.39	487,232.70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物流有限公司	570,917.21	283,932.77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188,676.01	188,676.01
应付账款	淮浙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1,801.04	181,801.04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浙能石油新能源有限公司	123,548.68	
应付账款	浙江浙电设备监理有限公司	43,300.00	129,900.00
应付账款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4,668.00	90,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浙石油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52,255.66	
应付账款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4,571.00	289,845.00
应付账款	浙江长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15,000.00
应付账款	杭州市临安区浙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344,292.00
应付账款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235,000.00
应付账款	浙江环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8,000.00
应付账款	苏州爱康能源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716.98
应付账款	上海正泰自动化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35,398.23
预收账款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890,266.07	37,884,169.74
长期借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73,361,723.89	2,442,589,599.22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681,723.89	2,849,599.22
长期借款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2,015,400.00	195,247,292.22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400.00	247,292.22
长期借款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29,541,914.58	90,127,875.01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省煤炭开发有限公司	41,914.58	127,875.01
长期借款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54,577,435.42	73,106,242.28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浙能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7,435.42	106,242.28
长期借款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7,024,154.16
其中：应付利息	浙江国信控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4,154.16
长期应付款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5,010,838.25	2,811,505,347.6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璞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25,717,840.97	774,356,670.14
长期应付款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2,186,136.82	739,250,665.1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浙江浙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52,582,606.76	109,237,978.16
长期应付款	松阳县田园强村投资有限公司	25,202,419.05	31,210,000.00

7、其他关联交易

（1）商标授权使用

2019年9月23日，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注册号为5730638、5731188的商标无偿许可给本公司使用，并授权本公司在合同有效期内许可本公司下属企业依本公司在本合同项下之权利使用许可商标。许可使用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许可商标的有效期限届满之日（有效期：2009.11.28-2029.11.27）；若许可商标续展注册的，则自动延至续展注册后的有效期届满之日。

（2）共同投资

①2020年1月2日，本公司、新能企管公司和上饶市创辉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组建杭州昊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认缴出资1,025.00万元，占比4.5556%；新能企管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比0.4444%。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和新能企管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②2021年3月11日，本公司、新能企管公司、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农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组建嘉兴穗禾浙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认缴出资6,850万元，占比4.928%；新能企管公司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比0.072%。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缴资本金67,189,059.54元，新能企管公司已实缴资本金100万元。

③2021年7月12日，本公司、浙江环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太原立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和太原环投能源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忻州浙新能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30.00万元，占比30%；浙江环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5.00万元，占比25%。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④2021年7月23日，本公司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51,000.00万元，占比51%；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9,000.00万元，占比49%，注册资本金按照投资进度逐步到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实缴资本金47,376.00万元。

⑤2021年8月3日，本公司与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浙江浙能嵊泗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出资20,400.00万元，占比51%；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9,600.00万元，占比49%。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⑥2021年8月16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电力”）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共同收购河北新华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龙”）100%股权，其中绿能电力受让25%股权，浙能电力受让75%股权，并履行实缴出资义务，后适时按各自持股比例同步增资。根据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收益法评估作价（评估基准日为2021年5月31日），新华龙股权评估价值确认为人民币8,013.20万元，故绿能电力受让价格为2,003.30万元，并履行实缴出资义务，实缴1,000.00万元。股权转让及实缴出资完成后，绿能电力和浙能电力拟将新华龙注册资本由5,000.00万元增加至2亿元，新增注册资本1.50亿元，由绿能电力和浙能电力按出资比例增资，其中绿能电力新增注册资本3,750.00万元，浙能电力新增注册资本11,250.00万元。2022年4月13日，绿能电力和浙能电力拟将新华龙注册资本由2亿元增加至4.68亿元，其中绿能电力认缴1.17亿元，浙能电力认缴3.51亿元，后续具体实缴出资按张北综合能源项目资金需求结合增资情况分批到位。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绿能电力累计实缴注册资本9,939.82万元。

⑦2021年10月14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电力”）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共同设立项目公司“浙能绿能新能源（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

绿能电力认缴出资 7,650.00 万元，占比 51%；浙能电力认缴出资 7,350.00 万元，占比 4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绿能电力累计实缴注册资本 9,276.75 万元。

⑧2021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和临海市海洋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在临海设立合资公司浙江浙能临海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出资 46,640.00 万元，占比 55%；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1,200.00 万元，占比 2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缴资本金 41,000.00 万元。

⑨2022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拟与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浙能普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专项基金“兰溪源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 3,000.00 万元，并以此作为投资主体参与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缴资本金 3,000.00 万元。

⑩2018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资成立项目公司“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按初步投资总额约定为 14.20 亿元，双方各出资 7.10 亿元，根据项目投资发展需要逐步出资到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缴 71,000.00 万元，国家电投集团浙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实缴 71,000.00 万元。

⑪2022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电力”）与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国际”）、杭州富春山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山居”）、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院”）共同设立浙江浙能富阳常安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安抽蓄”），其中绿能电力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6.63 亿元，占股 5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绿能电力尚未实缴出资。

⑫2022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与拟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浙江浙能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环保”）、浙江浙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燃气”）、浙江浙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技术研究院”）共同组建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2.1 亿元，占股 10.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实缴资本金 3,150.00 万元。

⑬2023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电力”）拟与浙江浙能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能服”）、安徽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吉电”）共同设立浙江浙能吉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绿能电力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人民币 4.4 亿元，占股 55%。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绿能电力尚未实缴出资。

⑭2023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电力”）与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国际”）、台州市台电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共同设立琼海耀辰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绿能电力认缴出资人民币为 25.50 万元，占股 5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绿能电力尚未实缴出资。

⑮2023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浙能绿能电力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

能电力”）与浙江能源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国际”）、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舟山浙能明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其中绿能电力认缴出资人民币为 15.00 万元，占股 3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绿能电力尚未实缴出资。

⑯2023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与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电力”）共同设立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为 2,000.00 万元，占股 20%。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327,837,292.01	4,753,665,318.97

（2）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为本公司贷款提供保证：

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余额	期限
高台光伏公司	固定资产抵押	105,000,000.00	2018.12.28-2025.10.28
高台光伏公司	应收账款质押	105,000,000.00	2018.12.28-2025.10.28
瓜州光伏公司	应收账款质押	85,000,000.00	2018.12.24-2030.10.2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说明

（1）2024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共购入子公司韩城市瑞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主要经营光伏发电业务。

（2）2024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从浙江联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收购浙江浙奉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浙江浙奉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其全资子公司宁波碳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也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浙江浙奉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和宁波碳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 15,821.00 万元，浙江浙奉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电力业务投资管理，宁波碳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光伏发电业务。

（3）2024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拟从日月重工（甘肃）有限公司追加收购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0% 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0 万元，主要经营风力发电业务。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分红人民币 0.07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404,675,324.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168,327,272.68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37,141,138.82	44,582,945.60
1 至 2 年	7,256,891.79	1,650,457.20
小计	44,398,030.61	46,233,402.80
减：坏账准备	228,740.74	209,767.58
合计	44,169,289.87	46,023,635.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398,030.61	100.00	228,740.74	0.52	44,169,289.87
其中：组合 1	512,681.45	1.16	2,563.41	0.50	510,118.04
组合 2	2,981,259.76	6.71	153,606.61	5.15	2,827,653.15
组合 4	40,904,089.40	92.13	72,570.72	0.18	40,831,518.68
合计	44,398,030.61	100.00	228,740.74	0.52	44,169,289.87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 失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233,402.80	100.00	209,767.58		0.45	46,023,635.22
其中：组合 1	895,343.43	1.94	4,476.72		0.50	890,866.71
组合 2	2,681,052.61	5.80	141,525.17		5.28	2,539,527.44
组合 4	42,657,006.76	92.26	63,765.69		0.15	42,593,241.07
合计	46,233,402.80	100.00	209,767.58		0.45	46,023,635.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209,767.58
本期计提	18,973.16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销	
其他	
期末余额	228,740.7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清能发展公司	4,397,311.88	9.90	
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830,187.00	8.63	19,150.94
浙江绿能电力公司	3,600,000.00	8.11	
烟台华耀王格庄风电有限公司	3,535,043.55	7.96	17,675.22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3,493,941.21	7.87	156,170.02
合计	18,856,483.64	42.47	192,996.18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9,977,753.24	207,271,254.31
其他应收款	5,933,051.48	4,284,037.44
合计	215,910,804.72	211,555,291.75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兴新能源公司	43,000,000.00	43,000,000.00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402,100.70	38,707,100.70
永昌正泰公司	20,910,000.00	41,310,000.00
金昌清能公司	13,821,000.00	17,646,000.00
华光潭公司	12,871,880.15	11,818,396.30
龙泉岩樟溪公司	11,181,320.69	
高台正泰公司	10,455,000.00	14,280,000.00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246,097.37	8,246,097.37
中卫清银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四川长柏公司	6,332,500.00	
松阳浙源公司	5,610,000.00	
衢州力诺公司	5,600,000.00	5,600,000.00
三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473,827.03	
中卫正泰公司	3,825,000.00	3,825,000.00
民勤正泰公司	3,825,000.00	3,825,000.00
敦煌天润公司	3,621,000.00	3,621,000.00
青海青发公司	3,570,027.30	
丽水玉溪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3,340,000.00	
瓜州光源公司	2,805,000.00	2,805,000.00
松阳安民公司	2,520,000.00	
永修浙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金昌帷盛公司	918,000.00	918,000.00
环亚松阳公司		1,776,000.00
嘉兴穗禾浙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3,659.94
小计	209,977,753.24	207,271,254.3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09,977,753.24	207,271,254.31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长兴新能源公司	43,000,000.00	4-5年	尚未发放	否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4,402,100.70	4-5年	尚未发放	否
永昌正泰公司	20,910,000.00	4-5年	尚未发放	否
金昌清能公司	13,821,000.00	4-5年	尚未发放	否
高台正泰公司	10,455,000.00	4-5年	尚未发放	否
华光潭公司	12,871,880.15	1-2年	尚未发放	否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合计	135,459,980.85			

(2)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911,958.38	4,343,351.21
1至2年	2,158,464.57	
小计	6,070,422.95	4,343,351.21
减：坏账准备	137,371.47	59,313.77
合计	5,933,051.48	4,284,037.44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金往来款	3,322,993.49		3,322,993.49	3,170,429.71	667.69	3,169,762.02
保证金和押金	2,605,930.00	130,296.50	2,475,633.50	1,005,500.00	50,275.00	955,225.00
备用金和其他	141,499.46	7,074.97	134,424.49	167,421.50	8,371.08	159,050.42
合计	6,070,422.95	137,371.47	5,933,051.48	4,343,351.21	59,313.77	4,284,037.44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70,422.95	2.26		137,371.47	5,933,051.48
资金往来款	3,322,993.49				3,322,993.49
保证金和押金	2,605,930.00	5.00		130,296.50	2,475,633.50
备用金和其他	141,499.46	5.00		7,074.97	134,424.49
合计	6,070,422.95	2.26		137,371.47	5,933,051.48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划分依据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 内的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3,351.21	1.37	59,313.77	4,284,037.44	未逾期
资金往来款	3,170,429.71	0.02	667.69	3,169,762.02	未逾期
保证金和押金	1,005,500.00	5.00	50,275.00	955,225.00	未逾期
备用金和其他	167,421.50	5.00	8,371.08	159,050.42	未逾期
合计	4,343,351.21	1.37	59,313.77	4,284,037.44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59,313.77			59,313.7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8,057.70			78,057.7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37,371.47			137,371.47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莎车浙能新能源公司	资金往来款	1,158,464.57	1-2年	19.08	
甘孜藏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保证金和押金	1,600,000.00	1年以内	26.36	80,000.00
新疆元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500,000.00	1-2年	8.24	25,000.00
新疆文嘉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和押金	500,000.00	1-2年	8.24	25,000.00
新疆爱康公司	资金往来款	289,285.33	1年以内	4.77	
合计		4,047,749.90		66.68	130,000.0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109,965,170.71		9,109,965,170.71	8,153,248,884.52		8,153,248,884.52
对合营企业投资	802,342,958.43		802,342,958.43	757,700,658.02		757,700,658.02
对联营企业投资	2,085,098,586.10		2,085,098,586.10	1,957,692,613.86		1,957,692,613.86
合 计	11,997,406,715.24		11,997,406,715.24	10,868,642,156.40		10,868,642,156.4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龙川公司	40,800,000.00			40,800,000.00		
松阳谢村源公司	70,146,238.19			70,146,238.19		
华光潭公司	171,381,898.71			171,381,898.71		
北海公司	1,184,400,065.87			1,184,400,065.87		
松阳安民公司	22,519,224.86			22,519,224.86		
景宁大洋公司	44,168,189.49			44,168,189.49		
龙泉岩樟溪公司	65,110,800.00			65,110,800.00		
嘉兴风电公司	1,470,000,000.00	48,000,000.00		1,518,000,000.00		
松阳浙源公司	24,531,000.00			24,531,000.00		
宁波江北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舟山浙源公司	11,220,000.00	714,000.00		11,934,000.00		
宁波杭州湾公司	10,300,000.00			10,300,000.00		
江苏双创公司	489,583,380.20			489,583,380.20		
新能企管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五家渠新能公司	174,100,000.00			174,100,000.00		
宁夏新能源公司	253,000,000.00			253,000,000.00		
聚和新能源	17,270,000.00			17,270,000.00		
氢能技术公司	11,700,000.00			11,700,000.00		
五家渠光伏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清能发展公司	1,259,081,304.95			1,259,081,304.95		
丹阳光煦公司	66,830,000.00			66,830,000.00		
武强特百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绿能电力公司	207,943,068.00	265,816,940.00		473,760,008.00		
四川沙湾公司	1,050,000,000.00			1,050,000,000.00		
四川长柏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青海青发公司	387,906,324.84			387,906,324.84		
浙能临海海上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0		410,000,000.00		
亚洲新能公司	65,869,279.83	40,000,000.00		105,869,279.83		
远景绥滨公司	579,748,109.58			579,748,109.58		
建德浙光公司	12,120,000.00			12,120,000.00		
格尔木港青公司	42,300,000.00			42,300,000.00		
博乐浙能公司	25,000,000.00	18,200,000.00		43,200,000.00		
新疆国综公司	59,160,000.00	24,204,600.00		83,364,600.00		
克拉玛依浙能公司	60,060,000.00			60,060,000.00		
浙江广胜公司		99,360,746.19		99,360,746.19		
浙能那曲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浙江浙新能运管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杭州新太公司		9,220,000.00		9,220,000.00		
合计	8,153,248,884.52	956,716,286.19		9,109,965,170.71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①联营企业											
浙江浙能国电投嵊泗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57,700,658.02	50,000,000.00		95,975,218.35		847,415.83	102,180,333.77			802,342,958.43	
小计	757,700,658.02	50,000,000.00		95,975,218.35		847,415.83	102,180,333.77			802,342,958.43	
②合营企业											
杭州临安青山殿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5,413,342.39			2,982,116.20			2,483,208.76			35,912,249.83	
金华市沙畈二级电站有限公司	9,429,716.29			946,228.51			1,155,000.00			9,220,944.80	
泰顺仙居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0,356,119.04			1,303,312.61			2,301,000.00			19,358,431.65	
丽水玉溪水利枢纽有限责任公司	54,619,823.02			1,205,493.94			6,680,000.00			49,145,316.96	
云和县石塘水电站	27,373,351.19			-2,615,078.43			3,993,754.40			20,764,518.36	
华东桐柏抽水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9,098,607.26			25,250,879.27			21,850,000.00			242,499,486.53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61,146,334.84			39,508,216.46	11,303.83	-9,935.03	10,300,870.80			690,355,049.30	
浙江景宁惠宁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14,092,849.66			1,643,347.26			2,469,751.27			13,266,445.65	
瑞安市高湖水电有限公司	1,180,881.63			-12,607.49			132,500.00			1,035,774.14	
浙江珊溪水利水电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77,105,444.61			12,159,859.12			9,467,600.00			279,797,703.73	
松阳大岭坪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98,791.19			52,833.88						1,151,625.07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	191,706,926.58			39,099,330.10		87,384.11	34,444,444.44		196,449,196.35	
舟山渔光科技有限公司	29,616,351.68			79,421.66		2,596.14			29,698,369.48	
浙江衢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56,960,000.00	28,510,000.00							85,470,000.00	
杭州武强水电实业有限公司	9,706,031.60			-601,871.37					9,104,160.23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3,713,688.69			9,939,786.44		119,116.71	2,761,500.00		61,011,091.84	
山西华电广灵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60,204,354.19			14,046,976.42		16,659.69	7,920,500.00		166,347,490.30	
浙江泰顺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23,370,000.00	20,705,250.00							44,075,250.00	
浙江天台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30,000,000.00							90,000,000.00	
浙江省白马湖实验室有限公司	31,500,000.00			55,481.88					31,555,481.88	
酒泉浙新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8,880,000.00							8,880,000.00	
小计	1,957,692,613.86	88,095,250.00		145,043,726.46	11,303.83	215,821.62	105,960,129.67		2,085,098,586.10	
合计	2,715,393,271.88	138,095,250.00		241,018,944.81	11,303.83	1,063,237.45	208,140,463.44		2,887,441,544.5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29,115.97	6,259,145.49	8,566,947.44	6,767,404.14
其他业务	127,635,725.80	94,352,646.60	47,921,598.33	32,060,490.59
合计	134,164,841.77	100,611,792.09	56,488,545.77	38,827,894.73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5,621,153.21	138,635,352.6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1,018,944.81	232,234,587.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7,558,301.09	5,709,978.38
委贷利息收入	41,673,388.67	86,613,926.6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019,977.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4,994,741.95
其他		15,042.60
合计	807,851,810.41	698,203,630.06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2,112.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78,366.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586,40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605,919.6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169,653.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73,106.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621,894.4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0,728,431.09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70,665.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657,765.5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2,408,898.4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6,248,867.10	

说明：本期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中 28,685,574.56 元系被投资企业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对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1,936,319.88 元系洞头分公司 2016 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对该期的影响。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8	0.27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4	0.2617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



姓名 朱泽民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10-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901831989101944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0151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5 月 29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周威宁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03-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12219880315003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300000151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95号)

2019 检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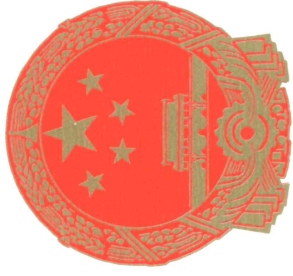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惠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